

曲靖市人民政府 公 报

(月刊)

准印证号: 曲新出(2021)准印证字QJ21004号

2021.6

编委主任 李金林
编委副主任 段庆东
编委成员 周 洲 颜叶艳
孙用坤 徐 政
顾关富 李 杰
宋勇泉 姜泽专
尹富敏 刘文宇
计吉生 陈云书
朱玉航 尹朝良
尹白云 何志礼

主 编 李金林
副主编 段庆东
责任编辑 李 杰
编辑发行 曲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电 话 0874-3121219
邮 编 655000
地 址 曲靖市文昌街78号
印 刷 曲靖先锋印刷有限
责任公司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全市

目 录

曲政发

曲靖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曲靖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2

大事记

…………… 62

曲靖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曲靖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 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

曲政发〔2021〕21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市直各委、办、局：

《曲靖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已经2021年2月5日曲靖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通过、2021年6月22日曲靖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修订，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曲靖市人民政府

2021年7月12日

曲靖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曲靖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共云南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和《中共曲靖市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全市经济社会发

展战略，明确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和重大举措，是未来五年乃至更长时期推动全市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宏伟蓝图，是政府履行职责的重要依据，是市场主体行为的导向，是全市各族人民齐心协力、奋勇前进，推动先进制造基地、高端食品基地、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云南副中心城市建设取得新进展，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行动纲领。

第一篇 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曲靖市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战略机遇期、动能转换加速期、争先进位赶超期、区域地位提升期。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必须深入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锐意进取、奋勇前进，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曲靖贡献。

第一章 发展环境

第一节 “十三五”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奋斗目标如期实现

“十三五”时期是曲靖发展史上极不寻常、极不平凡的五年，是曲靖争先进位、跨越发展的五年。五年来，面对严峻复杂的发展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发展任务，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冲击，市委、市政府团结带领全市各族人民，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以脱贫攻坚为统揽，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作风转变为保障，着力抓好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等各项工作，砥砺前行、锐意进取、励精图治，开创了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新局面，“十三五”规划实现圆满收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奋斗目标如期实现。

“十三五”时期，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显著成就，可以概括为“推动一个跨越发展，取得两个历史性成就，实现三个重大突破、三个重大进展”。

——推动一个跨越发展。始终抓牢抓实发展第一要务，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坚守实体、厚积成势，地区生产总值于2018年突破2000亿元大关，2019年进入全国地级城市100强第86位，2020年跃升至全国地级城市第74位，“十三五”期间年均增长8.8%，

分别高于全国、全省3.1个和1个百分点；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固定资产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等主要经济指标增速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走在了全省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前列。

——取得两个历史性成就。一是脱贫攻坚取得历史性成就。把脱贫攻坚作为最大政治任务，投入各类扶贫资金781亿元，82.72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部脱贫，1203个贫困村全部出列，5个贫困县高质量摘帽，区域性整体贫困得到消除，绝对贫困问题得到历史性解决。近20万人易地搬迁实现幸福“大迁徙”，会泽县城安置区和宣威复兴佳园安置区被评为国家美丽搬迁安置区。创造了“三联三争”、县级项目库建设、扶贫资产管理等在全国全省有影响的成功经验，走出了一条具有曲靖特色的脱贫之路。二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历史性成就。地区生产总值于2019年实现比2010年翻一番，城镇、农村居民收入分别于2018年和2014年实现比2010年翻一番。“十三五”规划《纲要》确定的26项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绝大多数已经完成或超额完成规划目标。全市一半人口实现在城镇居住。居民收入增速高于经济增长速度。

——实现三个重大突破。一是产业转型升级实现重大突破。淘汰落后产能352.6万吨，化解过剩产能1441万吨，煤电化冶等传统支柱产业焕发新的生机，绿色硅、绿色铝、新能源电池等产业集群化发展取得重大突破，液态金属、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发展势头良好。粮食连续5年增产，经济作物产值占种植业产值比重达68%，生猪规模化养殖率提高到60%，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总产值比提高到1.8:1。现代物流、金融、养老健康等服务业加快发展，被列为国家区域级流通节点城市，建成一批大型专业交易市场，建成5个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创建6个4A级旅游景区。二是新型城镇化建设实现重大突破。沾益、马龙撤县设区，中心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体制逐步理顺，市政建设更加完善，公共服务实现一体化推进，龙头带动作用不断增强。成功创建为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国家森林城市、

全国双拥模范城，城市品质大幅提升。实现省级以上园林县城全覆盖，罗平县成功创建为“云南省美丽县城”，鲁布革布依风情小镇被命名为“云南省特色小镇”。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通过评估验收，部分试点经验得到全国推广。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和户籍人口城镇化率分别达 50% 和 40.11%，高于全省平均水平。三是基础设施建设实现重大突破。2017 年在全省率先实现县县通高速。西石、宣曲等 11 条高速公路建成通车，新增高速公路通车里程 536 公里，总里程达 1090.2 公里。建成“美丽公路”示范路 3531 公里，建制村道路全部硬化。沪昆高铁建成通车，渝昆高铁开工建设。宣威民用机场及会泽、罗平通用机场前期工作有序推进。阿岗、车马碧 2 件大型水库基本建成，全市新增蓄水库容 3701 万立方米、新增年供水能力 4394 万立方米。实现农村电网改造全覆盖，5G 网络中心城市全覆盖，光纤宽带、4G 网络行政村全覆盖，“数字曲靖”“气化曲靖”持续深化。

——实现三个重大进展。一是生态环境治理实现重大进展。中央、省环保督察及“回头看”反馈问题基本整改销号，所有园区全部建成污水集中收集处理设施，会泽者海片区、罗平锌电等重金属污染历史遗留问题处置全面完成。“三大保卫战”和“7 个标志性战役”取得阶段性成果，中心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达 99.7% 以上，河（湖）长制工作考核位居全省前列，牛栏江、南盘江等重点流域治理成效显著，森林覆盖率提高到 50.1%，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率达 96.3%，国控、省控地表水监测断面水质优良率达 88.9%，创建国家级生态乡镇 4 个、省级生态乡镇 58 个。二是深化改革开放实现重大进展。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县级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全面完成，“最多跑一次”事项比例达 85% 以上，网上可办率达 95% 以上，在全省率先实行“一照印章管审批”，商事制度改革被国务院通报表扬，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基本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全面完成，全国农田水利改革现场会在曲靖成功召开。“大招商”工作机制逐步完善，引进世界 500 强企业 7 户、中国 500 强企业 13 户，获评国家和省级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 5 个。与泰国佛统市、俄罗斯伏尔加格勒市和深圳市、上海宝山区缔结为友好城市，成功举办国际蓝莓大会、中国液

态金属高峰论坛、硅晶材料论坛，开通昆明至深圳高铁“曲靖号”文化旅游专列，“曲靖舰”入列南海舰队。曲靖海关开关运营，国家级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获批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联动创新区，全市外贸进出口总额达 13.9 亿美元。三是社会民生保障实现重大进展。以区域教育、医疗卫生“两中心”建设为主线，75.6% 的财政支出用于民生，各级各类学校办学条件大幅改善，基础教育办学规模居全省第一，普通高中教育质量稳居全省前茅，集团化办学助推优质资源扩面提质，职业教育成为全省一面旗帜。成功列入 4 个省级区域医疗中心之一，在全省率先实现医院提质达标全覆盖，公共卫生应急体系不断完善，人均预期寿命提高到 75.8 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成效显著。基本养老、失业、工伤和基本医疗、生育保险参保面进一步扩大，社会救助更加精准，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基本建成。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率达 60% 以上，城镇“零就业”家庭实现动态清零。建成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麒麟、会泽、陆良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纳入全国试点，融媒体中心建设走在全省前列，高水平承办世界铁人三项赛等重大体育赛事。殡葬改革走在全省前列。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成效明显。不动产登记、老旧小区改造等好事实事深得民心。依法治市取得重大进展，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扎实推进，作为唯一地级城市在全国交流经验，被确定为全国首批试点城市。毒品预防教育全国领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在全省获评优秀等次，信访实现“退三”目标，连续五年未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成效显著。

第二节 “十四五”时期面临的形势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随着新发展格局的加快构建和国家、省一系列重大战略的实施，曲靖的发展迎来历史性机遇。

国际形势方面，当今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进入加速演变期，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世界发展格局正发生深刻变化，以中国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在全球经济中的地位更加重要，世界经济重心向亚太地区东移趋势更加明显，南亚东南亚地区的经

济发展活力和潜力显著增强,为我们统筹对内对外开放、建设国内大市场与南亚东南亚国际市场之间的纽带带来了重大战略机遇。

国内形势方面,我国发展总体态势较好,已经转入高质量发展阶段;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我们有独特的政治优势、制度优势、发展优势和机遇优势,经济社会发展有诸多有利条件,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脱贫攻坚的决定性胜利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奠定坚实基础,我们完全有基础、有条件、有能力取得新的伟大胜利。这些都为我们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发展战略和全国发展大局、深度融入“大循环、双循环”、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了历史性机遇。

省内形势方面,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为我们指明了方向,全省加快建设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等决策部署深入推进,为曲靖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带来机遇。云南作为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和环印度洋地区开放的大通道和桥头堡,已从开放的“末梢”转变为开放的前沿,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为我市充分发挥区位优势、坚持“内外统筹、双向开放”、构筑对外开放新高地提供了有利条件。

市内形势方面,随着新发展格局的加速构建、“一带一路”建设的深入推进、《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的签署实施,长江经济带发展、西部大开发等战略和政策的交汇叠加,我市正处于重大政策利好的战略机遇期。一方面,随着我国对外开放格局从以欧美经济体为主向陆海内外联动、东西双向互济转变,对内开放格局从沿海地区开放为主向沿海沿边内陆协同开放、整体开放转变,曲靖作为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和全国区域级流通节点城市,必将成为内地市场与南亚东南亚市场的重要连接点和支撑点,为曲靖统筹对内对外双向开放、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带来了重大历史机遇。另一方面,随着我国产业链供应链从以国际市场为主向以国内市场为主、国际国内市场协同转变,沿海地区产业加速向中西部地区转移,以及云南省打造部分领域先进制造节点、加工贸易梯度转移重点承接地、要素循环重要节点、国内国际深化合作的桥梁纽带等重大决策部署的落地实施,曲靖作为全省

区域发展格局和产业战略布局的重要地区,在全省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的“大棋盘”中,必将发挥更加重要的作用。

第三节 深化新时期市情内涵认识

站在新发展阶段的历史起点上,必须胸怀“两个大局”,以全局眼光和辩证思维,对曲靖的市情内涵进行再认识,找准在全国、全省发展大局中的坐标方位和使命担当。

从优势中抓住发展机遇。一是区位优势优越,发展优势凸显。曲靖是国家“一带一路”倡议、云南省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的重要节点,是肩挑国内市场和南亚东南亚潜在市场的重要枢纽。随着国家、省有关决策部署的实施,曲靖“东连黔桂、南向出境、西融滇中、北接川渝”的路网结构将发挥更加重要的内联外通枢纽作用,实现从区域小循环节点向全面融入“大循环、双循环”枢纽转变。二是自然资源丰富,发展潜力巨大。曲靖具有丰富的土地、水能、矿产等自然资源,有适宜的气候条件、良好的生态环境、多样的生物资源。随着自然资源利用效率全要素、全流程、全周期提升,能源、矿产等资源综合利用和深加工能力不断提高,绿色食品、生态旅游、康养旅游等产业加快发展,自然资源优势将有效转化为经济发展的显著优势。三是要素保障有力,产业聚集加快。曲靖国土空间广阔,清洁能源保障条件好,人力资源充足。随着全省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打造部分领域先进制造节点、加工贸易梯度转移重点承接地等决策部署的深入推进实施,曲靖的产业基础、国土空间、要素保障等优势将更加凸显,为承接东部产业转移、大力发展新兴产业、推动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努力锻造产业链供应链长板提供有力支撑。四是政治生态良好,发展动力强大。市委持续推进政治生态建设和作风建设,常态化制度化推进狠抓落实工作,全面构建了“千斤重担众人挑、人人身上有担子”的责任体系,发扬了“严实守纪、进取担当、雷厉风行、善作善成”的工作作风,营造了上下同心、左右齐力、众志成城的干事创业氛围,汇聚了“拧成一股绳、铆足一股劲”的强大工作合力,政治生态和发展环境持续巩固提升,为推动曲靖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了强大精神力量。

从短板中找准突破方向。一是发展不平衡不充分。当前曲靖的经济总量还不小，发展速度还不快，与曲靖的区位、交通、资源、产业等条件不相匹配。在经济结构、区域发展、城乡建设、社会事业、生态环境等方面不同程度存在不平衡、不协调的问题，成为影响和制约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因素。二是发展质量不高。曲靖是老工业基地和传统农业发展区，普遍面临生态环境保护、传统产业转型、城市更新改造、农村人居环境提升等高质量发展的艰巨任务。全市创新驱动发展不足，发展方式粗放，新旧动能接续不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进展缓慢，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相对滞后。三是对内对外开放不足。产业外向度低，开放型经济发展平台滞后，贸易便利化程度低。物流体系不健全，企业物流成本偏高。思想解放不够，依赖传统发展路径。建立开放的经济体系、技术体系、服务体系，推进内外双向开放、经济社会全方位开放短板明显。四是基层基础相对薄弱。曲靖人口众多，利益诉求多元，基层治理任务艰巨繁重。基层基础还相对薄弱，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与承担的使命任务的需要还不相适应。

综合来看，全市未来发展，困难与希望同在，挑战与机遇并存，但机遇大于挑战。全市各族人民必须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遵循发展规律，发扬斗争精神，树立底线思维，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抓住机遇，应对挑战，趋利避害，奋勇前进。

第二章 指导方针

2015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对云南发展提出了“一个跨越”“三个定位”“五个着力”的要求。2020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再次考察云南，精辟概述了云南在全国发展大局中的“四个突出特点”，为云南发展指明了方向、明确了目标、赋予了重大使命。谋划曲靖未来发展，必须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对曲靖发展的定位和要求，全力推动经济社会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谱写好中国梦曲靖篇章。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

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以及省委十届十次、十一次全会精神，统筹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布局，紧扣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目标任务，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主动服务和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聚焦全省建设“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突出“产”“城”“人”三个关键要素，统筹发展和安全、发展和稳定、发展和民生、发展和生态的关系，着力抓创新促开放、打基础强产业、兴城镇带农村、惠民生增福祉，巩固拓展疫情防控、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成果，努力在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和发展数字经济中走在全省前列，筑牢珠江源头和长江上游生态安全屏障，将曲靖打造成先进制造基地、高端食品基地、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和云南副中心城市，力争经济总量进入全国地级城市65强，谱写曲靖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新篇章。

第二节 发展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和水平，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始终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维护人民根本利益，激发全体人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促进社会公平，增进民生福祉，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构建新发展格局，切实转变发展方式，推

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定不移推进改革，坚定不移扩大开放，加强市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的体制机制障碍，强化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有利于调动全社会积极性的重大改革开放举措，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统筹融入国内大循环、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办好发展、安全两件大事，坚持全市一盘棋，更好发挥市、县和各方面积极性，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注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第三章 发展目标

第一节 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展望 2035 年，曲靖市率先在全省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综合实力显著增强，经济总量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再迈上新台阶，生产总值在 2020 年基础上翻两番、达 1.2 万亿元、进入全国地级城市 50 强，人均 GDP 在 2020 年的基础上增长 3 倍以上，中等收入群体比重力争达到全国平均水平；创新驱动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建成现代化经济体系；基本实现市域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建成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生态保护、环境质量、资源利用等走在全省前列，美丽曲靖建设目标基本实现；对内对外开放新格局全面形成，参与国际国内经济合作和竞争新优势明显增强；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民主法治更加健全，社会治理更加高效，平安曲靖建设达到更高水平，市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人民生活更加美好，人的全面发展、全市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第二节 “十四五”发展目标

锚定 2035 年远景目标，综合考虑发展环境、发展条件和发展基础，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

坚持守正和创新相统一，坚持把握好近期目标与长远发展的辩证关系，今后五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努力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综合经济实力再上新台阶。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增长潜力充分发挥，经济结构更加优化，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明显提高。“十四五”期间，市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9% 以上、突破 5000 亿元，人均生产总值超过 1 万美元，中等收入群体比重达到 30%，与全国差距显著缩小。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 10% 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长 4% 以上。

改革开放水平达到新高度。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更加完善，高标准市场体系基本建成，市场主体更加充满活力，产权制度改革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取得重大进展，公平竞争制度更加健全。全面开放的理念深入人心，统筹对内对外开放的体制机制逐步建立，互联互通水平进一步提升，开放平台和合作机制进一步健全，外向型经济水平进一步提高，服务融入国家和省重大战略的能力明显增强，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基本形成，全面对内对外开放新格局逐步形成。到 2025 年，外贸进出口总额年均增长 15% 以上。

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取得新突破。现代产业体系骨架基本形成，世界一流“三张牌”的引领带动作用进一步凸显，支柱产业在经济发展中的支撑地位全面确立，优势产业培育取得突破性进展。基本建成全省世界一流“三张牌”先行区、重塑支柱产业新优势先行区、产业梯度转移承接先行区、绿色制造先行区“四个先行区”，重点建设绿色硅光伏、新能源电池、绿色铝精深加工、绿色食品、精细化工“五大千亿级支柱产业基地”，积极培育烟草、钢铁、稀贵和液态金属新材料、旅游、现代物流、数字经济“六个百亿级优势产业”，在现代产业发展中走在全省前列。消费对经济发展的贡献率显著提高，民营经济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逐年提高。科技创新实力显著增强，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强度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到 2025 年，农业综合产值达 4000 亿元，工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 32%，制造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 25%，规模以上服务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9% 以上。民营经济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 56% 以上。

现代基础设施建设实现新跨越。县与县之间、国高网与国高网之间实现高速公路“互联互通”，铁路

运输网络进一步完善，航空运输取得突破，基本形成各运输方式相互衔接、优势互补、安全高效、绿色智能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基本建成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水资源合理配置的供水安全保障体系。能源基础设施布局、能源供应格局进一步优化，新能源使用占比进一步提高，绿色安全的能源保障体系全面建成。信息基础设施水平全面提升，所有县（市、区）实现 5G 网络全覆盖，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进入全省领先行列。服务国家通道、支撑区域产业的物流网体系全面形成。到 2025 年，综合交通网、水网、能源网、信息网、物流网服务保障能力全面提高，建成现代基础设施新网络。

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呈现新格局。城镇空间结构更加优化完善，中心城市辐射带动作用更加突出，城镇承载能力进一步提高。乡村振兴战略全面实施，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逐步形成，基本建成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为全省树立标杆、作出示范，走在全省前列。到 2025 年，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和户籍人口城镇化率分别达 60% 以上和 45% 以上。

美丽曲靖建设展现新面貌。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利用效率大幅提高，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万元 GDP 能耗进一步降低，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生态美、环境美、城市美、乡村美、山水美成为普遍形态，生态文明建设迈出坚实步伐。到 2025 年，森林覆盖率达 52.5% 以上，森林蓄积量

达 7500 万立方米以上，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达 30% 左右。

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以区域教育中心、区域医疗卫生中心为引领的民生事业进一步提升，实现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基本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全民受教育程度不断提升，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卫生健康体系更加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基本健全，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创成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公共体育服务网络不断提升，居民住房条件进一步改善，生产安全事故总量明显减少。到 2025 年，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5.5% 以内，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 95% 以上，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率达 95%，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97% 以上，每千常住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达 6.4 张以上，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养老床位 35 张，护理型床位占比超 50%，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2.2 平方米以上，全市亿元 GDP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下降 30% 以上，煤矿百万吨死亡率力争控制在 0.138 以下。

市域治理效能得到新提升。社会主义民主法治更加健全，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彰显，社会文明程度得到新提高，政府作用更好发挥，行政效率和公信力显著提升。社会治理特别是基层治理水平明显提高，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体制机制不断健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显著增强，自然灾害防御水平明显提升，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智慧城市”建设取得新进展，建成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

曲靖市“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表

序号	分类	指 标	2020 年	2025 年	年均增速 % [累计]	属性
1	经济发展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2959.35	5000	9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万元/人、%）	7.4	11.7	9.6	预期性
3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50	60	[10]	预期性
4		工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27.8	32	[4.2]	预期性
5		制造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20.5	25	[4.5]	预期性
6		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业总产值比	1.8 : 1	3 : 1	[1.2]	预期性
7		进出口贸易总额（亿美元）	13.9	28	15	预期性

序号	分类	指 标	2020 年	2025 年	年均增速 % [累计]	属性
8	创新驱动	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亿元、%)	29	63	16.7	预期性
9		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	1.59	—	预期性
10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	1.42	6.5	[5.08]	预期性
11	民生福祉	中等收入群体比重 (%)	19	30	[11]	预期性
12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元、%)	25190	37870	8.5	预期性
13		城镇登记失业率 (%)	4.31	≤ 5.5	—	预期性
14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0.5	12.5	[2]	约束性
15		每千人拥有执业 (助理) 医师数 (人)	2.41	3	[0.59]	预期性
16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95	95	—	预期性
17		每千人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个)	0.26	3	[2.74]	预期性
18		人均预期寿命 (岁)	75.8	77.8	[2]	预期性
19	绿色生态	单位 GDP 能源消耗下降 (%)	2	完成省下达目标		约束性
20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下降 (%)	4.85	完成省下达目标		约束性
21		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99.7	完成省下达目标		约束性
22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率 (%)	81.8	完成省下达目标		约束性
23		森林覆盖率 (%)	50.1	52.5	[2.4]	约束性
24	安全保障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	324	330	[6]	约束性
25		电力装机 (万千瓦)	1086	1600	[514]	预期性

备注：1. 地区生产总值、全员劳动生产率的绝对数按 2020 年不变价；2[] 为 5 年累计数；3. 地表水质量监测范围为曲靖市纳入国家、省考核的地表水断面水质达标情况。

第二篇 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

紧紧扭住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注重需求侧管理，找准曲靖融入新发展格局的切入点，主动融入国内市场，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全面提升曲靖在“大循环、双循环”中的嵌入度、贡献度和价值链地位。

第一章 深度融入“大循环、双循环”

抓住 RCEP 协定、中欧投资协定正式签署以及国家培育完整内需体系、畅通国内大循环等重大机遇，充分发挥曲靖肩挑国内市场和南亚东南亚潜在市场的区位优势，以及产业基础扎实、人力资源丰富、生产成本较低、国土空间广阔、气候条件良好的优势，对内积极主动融

入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双城经济圈、滇中城市群等区域发展，对外主动服务和融入“一带一路”、参与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积极对接中国—中南半岛经济走廊、孟中印缅经济走廊，推动曲靖从区域小循环节点向全面融入“大循环、双循环”枢纽转变。

第一节 提高产业对国内需求的适配性

以打造绿色制造先行区为切入点，引进领军企业、科研团队，推动生产技术、制造模式、管理方式向先进制造标准转变，推动上下游产业链集聚，培育壮大绿色硅光伏、新能源电池、绿色铝精深加工、稀贵和液态金属新材料等绿色制造产业，加快建设“世界光伏之都核心区”和“中国液态金属谷”，为国内

市场提供更多高品质绿色制造产品。充分发挥曲靖高原特色农业发展优势，加快农业规模化、品牌化、特色化、市场化步伐，打造一批绿色食品生产加工基地，为国内市场提供高品质绿色农产品，不断扩大曲靖高原特色绿色农产品在全国市场的影响力和占有率。抓住全省打造世界一流健康生活目的地的机遇，依托区域医疗卫生中心建设，培育壮大医疗康养服务业，打造“一流医疗康养胜地”，加快提升高原特色体育产业发展质量和效益，打响“国际高原体育城”品牌，抢占国内高端医疗康养和体育赛事服务市场。

第二节 打造国内加工贸易梯度转移重点承接地

以产业互补互促为突破口，以新一轮产业转移为契机，顺应东部地区产业向高端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升级趋势，建立产业转移对接机制，打造承接平台，采取“总部+基地”、跨区域共建产业园区等合作模式，大力承接国内劳动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产业转移，重点发展电子信息、纺织服装、医疗器械、新能源汽车、重型机械及风能设备等产业，打造国内产业梯度转移重点承接区，建设面向国内大市场和南亚东南亚市场的加工贸易基地。

第三节 积极嵌入国际产业链供应链

充分发挥曲靖绿色能源、重化工、有色金属、新材料等产业基础优势，依托曲靖海关、云南自贸区等开放平台，以产业拓市场，推动曲靖传统资源型、原料型工业向中间型、终端型制造业转型，延伸产业链，向南亚东南亚等国际市场出口材料、零部件、设备等高附加值中间产品及终端产品。积极发展生产资料加工基地，进口国外矿石、农产品等生产资料加工转换后供应国内外市场。重点围绕钢铁、建材、化工、烟草行业加强与南亚东南亚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国际产能合作。

第四节 打造国内国际市场要素循环重要节点

充分发挥曲靖作为全国区域级流通节点城市和中国进入南亚东南亚陆路通道重要节点的优势，围绕生产、分配、流通、消费环节，增强要素循环流转和产业协同联动能力。完善云南煤炭交易中心功能，加

快建设有色金属交易中心、蔬菜交易中心、政务数据中心，面向全国打造集交易撮合、价格形成、标准制定、信息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要素循环平台。依托“大循环、双循环”，吸引国内国际资金、技术、人才、创新等要素在曲靖聚集，大力实施产业建链、延链、补链、强链工程，做大产业规模，提升产业能级，增强产业竞争力，深度融入国内国际产业链供应链。

第二章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

紧紧抓住国际、国内产业重构的重大机遇，全面落实“大招商”工作机制，强化招商力量，创新招商方式，促进招商引资取得重大突破，推动外来投资成为全市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力量。

第一节 全面落实“大招商”工作机制

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整体联动、精准对接、高效服务、失职追责”的“大招商”工作机制，完善招商引资考评体系，严格考核奖惩，压实招商责任，形成全市“一盘棋”推动招商引资工作的强大合力。

第二节 全面创新招商引资方式

按照“一园一业”思路，全力推进各类开发区全面落实“五个一”精准招商模式，充分发挥主导产业招商专班“生力军”作用，锁定细分产业、瞄准头部企业，实施产业链精准招商，推动主导产业招商取得新突破。大力推进市场化招商和以商招商，鼓励引导曲靖籍在外人员回乡投资创业。围绕全市重点产业，策划高水平、高层次的产业峰会、论坛和专项招商活动，增强招商的专业性及精准度。

第三节 全面完善招商项目落地机制

建立常态化、制度化的招商引资项目联合预审机制，统筹项目布局。全面实施招商引资项目跨区域流转分享机制，推进产业集聚、集约发展。规范招商引资签约、履约程序，建立招商项目无绩效退出机制。牢固树立“招商、安商、富商”理念，建立“在谈项目库”“已签约项目库”“已投产项目库”，完善重点招

商引资项目分级包保推进和全过程跟踪服务机制，形成“引进一个、带来一批”的联动效应。“十四五”期间，新引进立项备案项目计划投资额、实际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外来投资企业纳税总额年均增长率均达10%以上。

第三章 全面促进消费

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顺应消费升级趋势，提升传统消费，培育新型消费，适当扩大公共消费，以质量品牌为重点，促进消费向绿色、健康、安全发展。

第一节 发展壮大传统消费

推动流通企业转型升级，以新理念、新技术、新设计促进线下经营实体向场景化、体验式、互动性、综合型消费场所转型，发展商业综合体、消费体验中心、健身休闲娱乐中心等多功能、综合性新型消费载体，强化线上线下互动，不断扩大电子信息、住宿、餐饮等领域消费。举办旅游节、美食节等节庆活动，扩大假日消费、节庆消费。开展本地特色产品、汽车、房地产等展会活动。强化商贸、旅游和历史文化的融合，着力打造一批特色鲜明、功能完善、品牌响亮的特色商业街，培育一批商旅文体深度融合、辐射带动能力强的夜间经济聚集区。

第二节 大力培育新型消费

推动线上线下消费有机融合，积极发展消费新业态新模式，促进新型消费。大力发展“互联网+服务”消费模式，促进在线教育、医疗、养老、托育、家政、文旅、体育等服务消费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拓展服务内容，扩大服务覆盖面。探索无接触式消费模式，发展智慧超市、智慧商店、智慧餐厅等新零售业态。积极引入重大赛事、品牌展会、文艺演出、高端论坛等具有影响力的大型活动在曲靖举办。推动电商与休闲农业、乡村旅游、农产品加工等有机结合，积极发展休闲度假、旅游观光、农事体验、农展节庆、农家餐饮、民宿预定等线上营销、线下体验消费新模式。鼓励传统商贸服务业通过自营网站、视频直播、第三方电商平台交易等，推动“传统交易市场+直播平台”

等新业态发展。加强与短视频、直播平台运营机构合作，发挥新媒体直播带货作用，孵化农民主播，培育主播达人，打造一批农产品直播产业基地。

第三节 全面激活农村消费

完善农村线上线下商业网点，提高农村商品供给质量，开拓农村消费市场。加快农村吃穿住用行等一般消费提质扩容，鼓励和引导农村居民增加通信、汽车等大宗消费。补齐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短板，推动农商互联，完善农产品供应链，提升农产品流通现代化水平，进一步激发和释放农村消费潜力。

第四节 完善消费流通设施网络

鼓励更多现代物流、快递企业到曲靖注册。发展城市配送中心，提升城市智慧物流功能，打造“互联网+社区”公共服务平台，加快连锁便利店、社区菜市场等民生网点建设，打造便民生活服务圈。依托“互联网+”推动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整合农产品龙头企业和邮政、电商服务站等资源，健全县乡村三级物流网络，进一步畅通农产品进城“最初一公里”和工业品下乡“最后一公里”的双向流通渠道，畅通农村末端“微循环”。

第四章 拓展投资空间

围绕补短板、强弱项、增动力，加大投资力度，优化投资结构，保持投资合理增长，提高投资效率，发挥投资对曲靖稳增长、调结构、促发展的关键作用。

第一节 加大重点领域补短板投资

围绕曲靖高质量发展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加快补齐市政工程、农业农村、公共安全、生态环保、公共卫生、物资储备、防灾减灾、民生保障等领域短板，重点抓好教育强国推进工程、卫生健康领域重大工程、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工程、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程、社会服务设施兜底线工程6个专项工程，加快推进一批乡村振兴、资源节约循环利用、环境污染治理项目建设。

第二节 提高工业投资强度

结合曲靖产业转型升级需要，推动企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拓展延链、补链、强链、优链投资空间，推动钢铁、有色金属深加工、绿色铝、精细化工、关键零部件制造、高原特色农产品深加工等领域龙头企业及上下游配套企业集群发展，扩大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增强开发区、工业园区等平台承载工业投资功能。推动建立项目分类融资机制，形成财政投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金融机构贷款、企业债券、政府引导基金等多元化投融资模式，大幅提高工业投资在全市固定资产投资中的比重。到2025年，力争产业投资占比达50%左右。

第三节 加大基础设施投资力度

加快推进“两新一重”建设。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扩大新一代信息网络、数据中心、智能电网、工业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云计算、区块链等

领域投资。加快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全面推进城市更新改造，重点实施老旧小区改造、社区建设、城市防洪排涝、城市生态修复、城市功能完善、海绵城市等重大项目建设。加快推进交通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深入推进“能通全通”“互联互通”工程建设，推进以渝昆高铁、黑滩河大型水库为代表的重大交通水利工程建设。

第四节 激发投资活力

深入推进投资审批制度改革，持续实施投资项目统筹推进、联系人、商会会办三项制度，营造宽松、公平、高效的投资环境，提振全社会投资信心。破除民间资本进入重点领域的隐形障碍，拓宽民间投资渠道。强化投资服务和保护，做好投资要素保障。充分发挥政府投资撬动作用，围绕中央预算、专项债券等政策支持导向精准谋划包装项目，争取更多政策资金支持。到2025年，力争民间投资占比达60%左右。

第三篇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在全面创新中的引领作用，加快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政产学研用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大力推进科技成果转化，积极培育增长新动能。

第一章 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

优化科技资源配置，完善科技管理和运行机制，推动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改革向纵深发展。

第一节 推进科技管理体制改革

落实科技强国行动纲要，推进重点领域项目、基地、人才、资金一体化配置。改进科技项目组织管理方式，实行“揭榜挂帅”等制度，建立以项目研发为重点的科技计划项目管理体系，推动政府职能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针对不同评价对象和目的，完

善科技评价机制，优化分类评价指标体系。加快科研院所改革，扩大科研自主权。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大力发展技术市场，扶持一批技术转移转化机构，建立和完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机制，促进新技术产业化规模化应用。改革完善科技创新与财税、金融、产业等政策衔接协调和金融支持机制，建立适合中小企业需求的多层次金融服务体系，为企业创新发展提供有效支撑。发挥政府在科技创新体系中的引导作用，将政府引导与市场配置相结合，聚焦重大创新工程，促进创新资源统筹配置。加大公共技术创新服务平台建设力度，建立以研发平台为核心，以产业化平台为主体，布局合理、功能齐全、开放高效、体系完备的公共技术创新服务体系。健全创新激励和保障机制，构建充分体现知识、技术等创新要素价值的收益分配机制，完善科研人员职务发明成果权益分享机制。加强科技发展战略研究与政府科技执政能力建设，建立科学化支撑智库，提高科技

发展战略决策信息收集、研究与传递效率。

第二节 健全多元化投入机制

完善以政府投入为引导、企业投入为主体、银行信贷和风险投资等融资方式为支撑、民间投资为补充的多元化、多渠道、多层次的资金投入机制。建立财政科技投入稳定增长机制，加大对基础前沿研究、创新服务平台建设、企业技术创新等领域的引导和支持力度。制定创新主体差异化金融支持政策，合理配置政府引导基金，重点支持天使投资、创业投资、风险投资，引导股权投资。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加大对科技成果转化投入，加快推动科技成果的产业化和资本化发展，实现科技和经济深度融合。到 2025 年，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达 63 亿元。

第三节 营造崇尚创新社会氛围

建立健全创新组织协同机制，坚持以企业为主体，充分发挥高校、科研院所、中介机构、社会组织和团体参与创新、支持创新的新格局。积极倡导敢为人先、宽容失败的创新文化，弘扬科学家精神、企业家精神和工匠精神，加强学风建设，坚守学术诚信，在全社会营造尊重知识、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加强科普和创新文化建设，培育发展科普产业，完善现代科技馆体系建设，争取实现县级实体科技馆全覆盖，全面推进全民科学素质建设，不断提升全民科学素质整体水平。

第二章 加快培育创新主体

持续推进科研院所、高校、企业科研力量优化配置和资源共享，实施“创新联盟行动计划”，加速形成以企业为主体，高校、科研院所等各类创新主体协同联动、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创新局面。

第一节 培育科技型企业

加大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力度，推动科技型企业数量和质量“双提升”。支持科技型企业提升规模、上市融资，形成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集群。全面推进骨干企业研发机构建设，优先在骨

干企业中建设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加快龙头骨干企业智能化、数字化、网络化改造。支持骨干企业申报各类科技和产业化专项资金及计划，参与重大工程建设、重大产业技术研发、重大技术装备研发和行业共性技术的攻关等。着力培育一批具有曲靖特色的知识产权优势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到 2025 年，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100 户、国家级和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 200 户。

第二节 培育研发服务机构

推动企业成为技术创新决策、研发投入、科研组织和成果转化的主体，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支持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围绕绿色铝、绿色硅、新能源电池、稀贵和液态金属新材料、生物医药等产业，引进国内知名科研院所、高校和企业，在曲靖建立一批新型研发机构。谋划建设一批创意设计、研究开发、检验检测、标准信息、成果推广、创业孵化、国际合作、展览展示、教育培训等区域产业创新公共服务平台，提升产业创新公共服务能力。

第三章 大力建设创新平台

围绕产业链布局创新链，聚焦创新科技研发、成果转化和产业培育三个关键环节，统筹布局和大力推进创新平台建设。

第一节 打造协同创新平台和 创新资源开放共享平台

在科技研发环节，建设产业协同创新中心，集成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和创新链各环节的创新资源，培育建设产业协同创新中心（基地）。加强产学研结合的中试基地和共性技术研发平台建设，探索形成多种形式的产学研协同创新模式。与国内知名高校和科研机构合作开展科教产融合实训基地建设。建设科技创新资源共享平台，加快推进市级大型科学仪器开放共享平台建设，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和共享服务能力。引导和支持科技创新创业主体申请科技创新券。到 2025 年，新认定重点实验室 1 个、省级产业创新中心 1 个。

第二节 打造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和 新型孵化平台

在科技成果转化环节,依托“中国技术交易所·曲靖工作中心”和“国家技术转移东部中心·曲靖工作站”,建立曲靖市科技成果转化中心,支持企业与科研院所、高校联合建立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建设科技成果转化融资服务平台,为科技成果产业化提供更加精准高效的金融支持,促进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产业化。培育发展壮大技术交易市场,为技术交易提供政策法规、技术评价、中试孵化、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综合配套服务。建设孵化功能齐备、创投资本充足、与商业模式有机融合的品牌众创空间和科技企业孵化器,为创新创业提供公共技术、测试验证等专业服务,推进孵化器成为各类创新创业要素与资源汇集、融合的重要载体。到2025年,新认定众创空间5个、“星创天地”10个、科技企业孵化器1个。

第三节 加快创建曲靖国家级高新区

在产业培育环节,按照“以高新产业为主导、产学研协同,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与服务链融合发展”的思路,加快曲靖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申报及建设进度,高起点谋划园区功能定位,明确产业发展规划、空间布局、研发集聚区建设、产城融合发展、体制机制等发展方向和重点,将曲靖高新区建成设施配套、管理完善、要素齐备、服务高效的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城市创新发展试验区。

第四章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

以科技创新为核心,推动科技成果、发明专利等无形资产价值市场化,全面提升全市科技成果转化能力。

第一节 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和传统产业升级改造、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大数据应用研究与开发、智能制造等重点领域,建立核心关键技术项目库和攻关机制,吸引各类科研主体在合成、提取、还原等重点环节攻克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和前瞻性技术。改进科技项目组织管理方式,实行“揭榜挂帅”

等制度。实施“科技补短板强支撑”行动。

第二节 提高科技成果转化能力

以国内外科技成果落地孵化、转化、产业化为重点,大力发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技术转移和交易机构,通过科技成果落地转化、产学研结合推进成果转化、园区科技成果转化、军民融合技术转化等形式,提高全市科技成果转化能力。畅通科技成果与市场对接渠道,加强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库建设,形成科技项目成果发布和转化运用激励机制。充分利用科技入滇、科技入曲对接成果,实现一批科研平台、科技型企业、科技成果、人才和团队“四个落地”。到2025年,转化运用重大科技成果50项以上,技术市场合同交易总额达5亿元以上。

第三节 优化成果转化服务

建立技术经理人队伍,鼓励创办技术中介服务机构,完善专业服务体系。加强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的交流合作,促进技术要素流动。加快推进农业、工业、服务业标准化工作,培养一支高素质的标准化人才队伍,支持重点优势产业实质性参与国家、国际标准制定,构建一批面向市场、优势明显的技术标准体系。

第五章 培引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

深入实施“珠源百人计划”,大力引进、培养一批与重点产业关联度高、产业发展急需的高水平科学家、科技领军人才、高级技术人才和企业管理人才。大力实施“珠源”系列人才培养工程,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实施知识更新工程、技能提升行动,壮大高水平工程师和高技能人才队伍。鼓励支持省级以上专家到基层设立专家工作站,积极创建技能大师工作室、劳模(工匠、职工)创新工作室,探索搭建人才共享信息平台。到2025年,新建省级院士专家工作站10个、市级专家工作站40个,引进高端科技人才和团队(含柔性引进)50人(个)。培养“云南省中青年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和“云南省技术创新人才”15人,“云南省创新团队”5个,“云南省科技特派员”认定180人,推荐服务“三区”科技人员120人。

专栏 1 创新驱动重大工程

创新企业培育工程。培育一批“独角兽”“隐形冠军”和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企业成为创新的最大主体。到 2025 年，企业研发投入占全社会研发投入比重达 90% 以上。

创新平台建设工程。申建曲靖国家级高新区。推进重点实验室、产业技术创新中心、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星创天地”、企业技术中心、院士专家工作站等平台建设。推进液态金属国家重点实验室、液态金属制造业创新中心等项目建设。

“珠源”系列人才工程。引进培养一批高层次产业人才、教育人才、医疗卫生人才、党政干部储备人才、青年人才。

第四篇 坚决打好世界一流“三张牌”

聚焦全省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决策部署，围绕建设“四个先行区”目标，重点打造“五大千亿级支柱产业基地”，积极培育“六个百亿级优势产业”，构建特色鲜明、技术先进、绿色安全、动态迭代的现代产业体系，在现代产业发展中走在全省前列。

第一章 打造世界一流“绿色能源牌” 先进制造基地

加快推进绿色能源与绿色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建立绿色技术创新体系，延伸绿色能源产业链，做强做优绿色能源产业，着力打造绿色硅光伏、新能源电池、绿色铝精深加工、精细化工 4 个千亿级产业基地。到 2025 年，绿色能源产值达 5550 亿元。

第一节 打造千亿级绿色硅光伏产业基地

依托隆基、晶澳、阳光等世界先进硅光伏企业，大力引进上下游产业链配套项目，构建“多晶硅—单晶硅棒—单晶硅片—电池片—组件—应用”全产业链，推动绿色硅光伏产业规模化、集群化发展，建成国内规模最大的绿色硅光伏产业基地。在沾益工业园区花山片区重点发展多晶硅料等上游产业，在曲靖经开区南海子片区重点发展单晶硅拉棒及切片、电池片、组件等硅光伏产业，在马龙工业园区小寨片区重点发展光伏玻璃等下游配套产业。产业链上游重点打造“硅粉—三氯氢硅—多晶硅”产业链，产业链核心环节重

点打造“单晶硅棒—切片—电池片—组件”产业链，产业链下游重点打造光伏玻璃、光伏背板、逆变器等“配套—封装—发电系统”产业链，构建完善的“原料—精深加工—成品”产业链结构。到 2025 年，绿色硅光伏产业产值达 1800 亿元以上。

第二节 打造千亿级新能源电池产业基地

依托宁德时代、德方纳米、远景能源等拥有核心技术的新能源电池企业，围绕“材料—电芯—电池—应用”产业链，着力扩规模、延链条、拓应用，打造新能源电池产业基地。按照“新能源+储能”模式，加快推进全市 33 个风电和 101 个光伏发电、远景能源 1000 台风机设备等项目，布局建设储能、备能、充换电等电池梯次利用项目，推进“风光储充放”一体化发展。到 2025 年，新能源电池产业产值达 1250 亿元以上。

第三节 打造千亿级绿色铝精深加工产业基地

依托清鑫铝业、泽鑫铝业等电解铝产能，围绕“阳极炭素—电解铝—铝精深加工—铝应用—再生铝”产业链，大力引进延链补链强链项目，打造绿色铝精深加工产业基地，为云南打造“中国铝谷”提供支撑。提升精深加工水平，聚焦“交通用铝、工业用铝、包装用铝、建筑用铝、电子家电用铝”五大应用领域，加快推进中铝国际铝天桥、云内铝业制造园、速可众高端摩托车车架、赛洋汽车摩托车气缸套等项目。布局建设废铝回收处置中心和电解铝渣、废碳渣综

合利用项目，提高资源循环利用水平。到 2025 年，绿色铝精深加工产业产值达 1150 亿元以上。

第四节 打造千亿级精细化工产业基地

加快壮大硅化工产业，围绕“硅粉/氯甲烷原料—粗硅烷—有机硅单体—聚硅氧烷—硅橡胶/硅树脂等产品—应用”产业链，打造有机硅产业集群。加快推进云能硅材 40 万吨有机硅项目，生产硅粉、氯甲烷、单体等产品。尽快启动众合 8.5 万吨有机硅新材料项目建设，生产硅橡胶、硅油、硅树脂及硅烷偶联剂等产品，实现有机硅单体就地深加工。加快建设有机硅深加工产业园，积极引进航空航天、汽车、建筑、电子电器、医疗卫生、生活日用等领域应用项目，

发展多元化、差异化和高附加值应用产品。大力发展新型煤化工产业，围绕“煤焦化—焦炉煤气—甲醇/合成氨/LNG”“煤焦化—煤焦油—精细化工”2 条产业链，加快推进盛凯焦化 100 万吨、龙盛能源 130 万吨、大为焦化制供气 105 万吨、汇佰 3000 吨永固紫、曲靖利合 1 亿立方米天然气等项目建设，启动众—永固紫扩能技改项目建设，提升煤炭加工转化水平。强化煤化工原料保障，深入推进 116 对保留煤矿整合重组，大力实施“五化”矿井建设，引导组建 300 万吨/年以上规模企业集团 11 个，提升煤矿安全保障水平、单井规模、产业集中度和有效供给能力。到 2025 年，精细化工产业产值达 1350 亿元以上。

专栏 2 “绿色能源牌”重点工程项目

1. 绿色硅光伏全产业链项目。立足隆基、阳光、晶澳等硅材一体化项目，打造绿色硅光伏产业园。聚焦太阳能材料方向，打造“硅棒/硅锭/硅片—电池片—组件”模式补全产业链。到 2025 年，力争形成 20 万吨多晶硅、100GW 硅棒、100GW 切片、50GW 电池片、40GW 组件、300 万吨光伏玻璃产能规模。
2. 新能源电池项目。重点推进德方纳米磷酸铁锂、飞墨科技石墨纤维、远景能源 10GWh 储能电池等项目。到 2025 年，形成 50 万吨磷酸铁锂、5GWh 动力电池、30GWh 储能电池产能规模。
3. 风电油气新能源项目。新建投产 78 个风电和光伏发电项目，总装机 1241 万千瓦；推进泸西—师宗—罗平支线、31# 阀室—富源支线、者海—会泽支线等天然气管道重点项目。

第二章 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现代农业基地

坚持以绿色、高端、精品为方向，按照“大产业+新主体+新平台”发展思路，实施“一二三”行动，坚持区域化布局、集群化发展、专业化生产、品牌化经营，把产业落到基地、产品落到加工、品牌落到有机上，聚焦蔬菜、水果和生猪、肉牛、肉羊等优势产业，打造千亿级绿色食品产业基地。到 2025 年，绿色食品优势产业产值达 1100 亿元以上。

第一节 发展特色高效经作产业

稳定粮食播种面积，提高粮食单产，新建全株育贮玉米标准化生产基地 50 万亩，马铃薯种植面积达 350 万亩以上、精深加工转化率达 50% 以上，力争 5 年内粮食单产基本达到全国平均水平。打造高端水果蔬菜新兴产区，以万亩以上集中连片规模高起点规划，

进一步扩大以“小浆果”为重点的水果产业基地规模，力争在 5 年内建设 20 万亩夏季草莓、蓝莓等设施化种植基地，打响世界一流“小浆果”品牌。充分开发利用牛栏江河谷地带丰富的气候、土地等资源，加快“阳光玫瑰”葡萄产业带建设。重点打造沾益—麒麟—陆良—师宗南盘江流域设施蔬菜产业带、会泽—宣威乌蒙山露地生态蔬菜产业带和富源魔芋产业带，全面提升 134 万亩蔬菜基地生产水平，打造 50 个设施化、有机化、数字化产业基地，力争 5 年内全市绿色有机产品有效认证数量达 450 个、认证面积达 60 万亩，实现产量、产值翻番，成为全国最大的面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和粤港澳大湾区的优质蔬菜供应基地。

第二节 发展规模化养殖产业

大力发展以生猪为主的畜牧业。依托温氏、神农等龙头企业，推广“公司+家庭农场”“公司+养殖基地+农户”等新型合作模式，加大生猪、肉牛、

肉羊规模化标准化养殖场建设力度,加快温氏等6个百万头生猪屠宰加工、蒙牛33万吨乳饮料及乳制品生产等项目建设,推动小、散、粗、放养殖向规模化标准化养殖转变、畜牧业由“原料输出型”向“产品输出型”转变,建成全国一流生猪养殖和肉制品加工中心。到2025年,生猪、肉牛、肉羊产能分别达1500万头、80万头、306万只,生猪、肉牛规模化养殖率分别达70%以上和60%以上。

第三节 发展绿色食品精深加工产业

按照“一个专业园区、一个主导产品、一套仓储

物流”的模式,重点布局建设以生猪屠宰加工、肉制品及火腿加工为主的宣威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园,以蔬菜、乳制品加工为主的陆良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园,以生猪屠宰、肉制品精深加工为主的沾益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园,以肉牛屠宰及肉制品深加工为主的马龙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园,建成规划面积不低于2平方公里、年产值达20亿元以上的4个产业园,加快形成区域性特色农产品加工集群,打造云南绿色食品加工交易中心。到2025年,实现农产品加工业产值3700亿元以上,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达3:1。

专栏3 “绿色食品牌”重大工程项目

1. 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开展种源“卡脖子”技术攻关,大力提升种质资源保护利用、育种创新、品种测试、制繁种能力。到2025年,建立作物种质资源圃(库)3个、地方特色畜禽种质资源库(场)3个、水产种质资源库(场)1个;改造提升现有3个宣和猪、1个大河乌猪、1个滇陆猪(配套系)核心场、1个云岭牛种牛场;建设50万亩马铃薯繁育基地、5万亩玉米制种基地、8万亩魔芋种芋基地;主要农作物完成一次品种更新、良种覆盖率达99%;年产优质马铃薯原种1000万粒以上,主要养殖品种自给率达85%以上。

2. 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工程。落实重要农产品保护区制度,以稻谷、玉米、麦类、马铃薯为主,兼顾优质特色杂粮作物。到2025年,全市粮食生产面积达940万亩,粮食生产能力稳定在330万吨以上,高效经作生产面积达690万亩,重要农产品保护区(油料作物)达95万亩。

3. 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工程。发展数字田园、智慧养殖、智能农机,开展农业物联网应用示范县、示范基地建设。创建一批“一县一业”示范县和特色县,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现代农业产业强镇和“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到2025年,建成农业物联网应用示范基地10个。创建乡村振兴示范园区试点10个,打造产值超30亿元的现代农业产业园1个,培育产值超100亿元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3个。

4. 农产品质量安全工程。优先建设确保口粮安全的高标准农田,推进沾益、罗平、陆良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健全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防范能力。实施化学农药减量替代计划,强化兽药和饲料添加剂使用管理,提高科学使用水平。到2025年,建成高标准农田422万亩,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0.54,重点产业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产地认定面积达到50万亩以上,农产品质量抽检覆盖率100%,合格率稳定在97%以上。

5. 农业经营主体培优工程。加快培育壮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扶持培育一批行业领军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示范社、家庭林场和家庭示范农场。到2025年,市级农业龙头企业达350家以上,市级以上示范社达440家。每个产业培育1—2个管理规范、运行良好、在全省乃至全国具有影响力的大型合作社。培育家庭农场2900个以上。全市新增农民实用技术培训30万人次以上。

6. 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建设工程。以蔬菜、水果、生猪、肉牛等特色农产品优势区为重点,建设产地田头仓储保鲜冷链设施与田头市场。建设云南国际农产品交易中心。到2025年,全市新增冷库库容10万吨。

第三章 打造世界一流“健康生活目的地牌” 康旅基地

深入推进“整治乱象、智慧旅游、品质提升”旅游革命“三部曲”,拓展“一部手机游云南”应用,

推进罗平国家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加快中部现代康养旅游区、南部休闲观光旅游区、北部历史文化旅游区建设,推动生态旅居、康养旅游、体育健身等产业融合发展,打响“珠江源”文化旅游品牌。到2025年,旅游业产值达650亿元以上。

第一节 全力发展生态旅游产业

大力实施“中心突破、两翼齐飞、全域联动”发展战略，做好中部现代康养旅游区、南部休闲观光旅游区、北部历史文化旅游区三篇文章，引进建设一批文化旅游综合体，推动旅游基础高端化、服务智慧化、产品特色化、营销国际化、业态多元化发展。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川渝黔及滇中地区旅游合作，打造珠江源6大主题精品线路。高标准建设一批半山酒店、精品民宿，鼓励支持民间资本参与半山酒店、精品酒店和精品民宿客栈建设，打造特色化、品质化、差异化的住宿体验。强化旅游市场监管整治。拓展“一部手机游云南”应用，加快智慧城市、智慧景区、智慧酒店和智慧旅游平台建设，推进旅游要素全面数字化，为游客提供个性化定制、智能化服务和人性化体验。

第二节 积极培育康养休闲产业

建设立足曲靖、辐射周边的区域医疗卫生中心，加快推进曲靖肛肠医院等5个专科医院建设，改造提

升罗平县人民医院等5所高水平医院。大力发展生物医药、健康器械、道地药材、药食两用产品、健康农产品、健康食品，加快推进博晖生物血液制品生产基地等重大项目建设，形成一批高科技、高品质、高品位的生物医药健康产品品牌。建设一批集休闲、养生、保健、疗养和旅游功能为一体的健康产业基地，培育一批中医药和民族特色相结合的“医康护养”现代养老基地，建设6个中医康复中心和示范基地。

第三节 加快发展体育健身产业

实施全民健身计划，加强健身步道、骑行道、社区多功能运动场等设施建设，积极培育山地、水上、极限等休闲运动产品。依托曲靖体育场馆资源丰富宜赛、海拔气候立体宜训等优势，规划建设体育休闲旅游区、康体养老度假区，打造高原体育赛训基地群，将曲靖建成面向西部乃至全国、辐射南亚东南亚，集体育休闲旅游、运动研学旅行、康体度假、养生养老为一体的国际高原体育城。

专栏4 “健康生活目的地牌”重大工程项目

1. “八个一批”工程。建设一批全域旅游示范区（度假区）、建设一批高A级旅游景区、建设一批文化旅游产业示范园区（基地）、建设一批文旅融合示范景区、建设一批文化旅游名城（镇、村、街区）、扶持一批红色旅游示范项目、建成一批文旅融合示范博物馆、打造一批有影响力的节庆赛事品牌。
2. 主题精品旅游线路打造行动。打造珠江源生态体验之旅、珠江源文化体验之旅、珠江源运动体验之旅、珠江源康养体验之旅、珠江源红色体验之旅、珠江源美食体验之旅6大主题精品旅游线路。
3. 旅游餐饮发展行动。持续打造“珠江源美食”品牌，围绕“鸡、羊、牛、鱼、火腿、特色小吃”六大地方美食系列，挖掘美食文化内涵，宣传推广餐饮“老字号”企业，促进本土餐饮品牌做大做强。打造6条美食街区，推出10大美食品牌、20种地方特色小吃，评选100家特色美食名店。
4. 旅游住宿建设行动。加快推进高星级酒店建设，在旅游重点县（市、区）启动建设一批五星级酒店。建设高星级酒店和半山酒店10家以上，建设精品酒店和精品民宿客栈100家以上。
5. 特色街区建设行动。围绕促进夜间经济、会展经济发展，重点建设一批特色美食、特色商品、历史文化展示、民族风情演绎、文化创意等街区。中心城市建设10条特色商业街区，罗平、师宗、会泽各建设2条以上特色商业街区，其他县（市、区）各建设1条以上特色商业街区。
6. “体育+”行动。重点打造罗平国际花海马拉松步道、珠江源生态步道、南盘江休闲步道等10条精品步道，打造20条特色徒步线路，推出4条体育旅游精品线路。
7. 康养产业重大项目。加大马龙恒大养生谷、罗平大健康产业园等一批项目推进力度，依托曲靖区域医疗中心引进一批国内外知名康养品牌企业。

第四章 积极培育百亿级优势产业

向中高端迈进，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

抢抓省委、省政府重塑支柱产业新优势的机遇，推进烟草、钢铁等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培育新兴产业链，打造产业集群，推动产业从中低端

第一节 推动烟草产业转型发展

持续深化烟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310万亩核心烟区发展水平，创新烟叶生产方式，主导中式

卷烟发展原料需求，加快高端特色烟叶开发，提升烟叶供给质量和效率，满足工业卷烟品牌对原料的个性化、差异化、特色化需求，将曲靖打造成为全国需求最旺烟区。完善烤烟防灾减灾体系建设，提升烤烟人工防雹水平和效益。加快卷烟生产装备优化升级和卷

烟工厂智能化进程，吸引一批配套企业落户曲靖，构建完整卷烟加工产业链，加快智能工厂和先进管理系统建设，推动卷烟加工水平走在全国前列。到2025年，优质烟叶产能稳定在280万担左右，烟草产业产值达250亿元左右。

专栏5 绿色烟草产业发展重点

1. 稳定优质烟叶种植行动。推进全市310万亩核心烟区规划建设，不断优化种植和品种布局，聚焦西部、南部、北部、中部四大重点核心烟区，保障280万担左右优质烟叶产能，完善烟叶生产配套技术措施，加快高端特色烟叶开发。
2. 提升卷烟加工能力行动。加快卷烟生产装备优化升级，推进卷烟工厂智能化进程，构建从烟叶复烤到卷烟成品的生产加工工艺链，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加大一类烟、二类烟生产比重，保持百万箱生产规模。

第二节 加快钢铁行业转型升级

依托师宗不锈钢产业园，大力发展工业不锈钢和不锈钢制品，提高不锈钢高科技含量、高附加值产品比率。支持曲钢、双友、呈钢、凤钢等钢铁企业加快研发高档线材、板材等终端产品，促进产业转型升级，鼓励开展能效提升、清洁生产、节水治污、循环利用、安全生产等专项技术改造，推动钢铁产业链向中高端延伸。到2025年，钢铁产业产值达600亿元以上。

第三节 壮大稀贵和液态金属新材料产业

按照高端化、集聚化、国际化的要求，依托锗、镓、铟等稀贵金属资源优势和液态金属核心技术优势，按照“研发—孵化—产业化—产业链—产业集群”路径，大力发展合金功能材料、化工新材料、电子信息材料等产业，着力打造稀贵和液态金属新材料产业基地，建成“中国液态金属谷”。曲靖经开区西城片区围绕“锗资源提炼—提纯加工—红外和光纤领域应用”产业链，重点发展锗红外、锗光伏产业应用产品和高纯锗单晶等高端材料。宣威开发区凤凰片区围绕“冶炼—二次资源回收—深加工”产业链，重点发展高纯铜、镓、铟提炼等产业。沾益工业园区花山片区围绕“有机硅—建筑/电子电器/纺织/个人护理/光伏/新能源应用”产业链，重点发展硅烷、硅油、硅橡胶、硅树脂、白炭黑等下游产品。宣威开发区虹桥片区围绕“稀贵金属原料—液态金属制备—功能性材料—功能器件—装备制造”产业链。到2025年，稀贵和液态金属新

材料产业产值达100亿元以上。

第四节 做大做强现代商贸物流业

充分发挥曲靖交通区位和产业基础优势，规划建设一批综合物流园区，加快发展商贸流通产业，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和现代物流业，建设大商贸、大市场、大物流，构建“通道+枢纽+网络+平台”的现代商贸物流体系，完善内联外通纽带功能，打造现代商贸物流基地。加快推进马龙陆港型、沾益生产服务型、麒麟商贸型等物流枢纽建设，完善云南煤炭交易中心功能，加快建设有色金属交易中心、蔬菜交易中心，积极参与省内出境大通道沿线关键节点和境外陆海国际联运物流节点建设，完善跨区域物流网建设，提升曲靖外部联系度和物流网络层级。打造智慧物流和供应链平台。加快推进10条入园铁路专用线建设，大力发展公铁海多式联运，强化无缝对接，降低综合物流成本。大力培育电子商务、智慧物流、智能仓储、无人配送、跨境物流等新业态新模式，推动物流业与农业、制造业、商贸业、金融业等高效联动发展，提升物流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围绕特色优势产业延伸物流产业链，培育一批产业带动力强、具有较强竞争力的物流企业。加快发展跨境电商出口业务，推动“曲靖造、曲靖产”商品借船出海。实施冷链物流补短板工程，大力发展数字物流，健全城乡高效配送网络，拓展物流融入产业链、价值链的广度和深度。到2025年，现代物流业产值达930亿元。

专栏6 商贸物流产业发展重大工程

1. 商贸流通建设工程。加快云南两烟仓储物流交易中心等项目建设，推进马龙盛水湾等10个城市综合体建设。
2. 现代化智慧物流建设工程。加强区域内中转物流综合服务型园区建设，着力拓展物流通道，建设专业货运枢纽，与全国主要货运枢纽形成互联互通，加快马龙陆港型物流园区、麒麟区商贸型物流园区、沾益生产服务型物流园区建设，推动公铁航空水运多式联运。

第五节 积极发展节能环保产业

培育绿色经济新增长点，鼓励发展节能环保技术咨询、系统设计、工程施工、运营管理等专业化服务，重点发展先进环保技术和装备制造业、环保产品、新型建材、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建设云南省节能环保装备制造产业园区。到2025年，节能环保产业主营业务收入达125亿元。

第六节 培育壮大现代金融服务业

大力发展高效安全、绿色普惠、开放创新的现代

金融服务业。加强金融服务和产品创新，发展科技金融服务业。持续推动市级投融资平台建设，发展融资中介组织，建设信用担保体系，拓展融资担保业务范围，做强政策性担保公司。强化金融服务功能，优化银行机构信贷结构，提高国有银行对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信贷支持力度。加强信用环境建设，建立健全金融风险防控和处置机制，着力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推动现代金融服务业健康稳定发展。到2025年，金融服务业增加值达265亿元。

第五篇 大力推进“数字曲靖”建设

抢抓数字经济发展重大历史机遇，以“资源数字化、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为统领，以“城市大脑+一网通办、一网统管”为总体目标，从数字经济、数字政府、数字社会、数字城市“四条线”同步推进数字化，建设数字化应用试验基地，用“数字”为经济赋能、为发展提质、为治理增效，打造全省数字经济先行区。

第一章 加快建设新型基础设施体系

以整体优化、协同融合为导向，加快构建高速、移动安全、泛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提升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形成高效服务支撑数字经济发展的基础设施体系。

第一节 推进信息基础设施演进升级

部署全光网建设，加快推进以5G为核心的移动

通信网络规模商用和IPv6全面部署。推进国家级骨干环网改造，打造国家级互联网骨干节点，逐步实现与成渝经济圈、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网络直连。拓宽光纤千兆宽带接入覆盖面，拓展4G网络覆盖深度，推进5G网络全覆盖，培育5G产业发展生态圈，促进5G和4G协同发展。谋划部署云网融合工程，推进新型无线网络架构部署和全面应用。提升国际通信服务和物联网建设能力。到2025年，建设5G基站13000个。互联网出口带宽提升至7T以上，城区千兆光纤网络覆盖率达35%以上，农村百兆以上宽带用户占比达90%。

第二节 建设新型数字应用基础设施

加快部署物联网基础设施。加快建设泛在、绿色、安全、低成本的物联网基础设施，提升万物互联网络支撑，推进以窄带物联网（NB-IoT）为代表的基

网络建设和应用,建设多功能杆、柱、桩等新型智能感知设施,推动感知网络与移动网络融合发展,为物联网海量感知设备提供支撑。推动物联网向物流运输、智慧交通、市政管理、环境治理、应急防灾等典型应用场景深度覆盖,打造一批物联网行业应用示范。重点布局以多语言技术为突破口的人工智能公共基础设施,推进建设工业互联网平台、区块链技术云平台、人工智能应用支撑平台、绿色数据中心高效算力平台。

第三节 建设数据资源集聚基础设施

抢抓“东数西存、东数西算”发展机遇,实施新一轮“云上云”行动计划,启动绿色大数据中心、先进计算中心、容灾备份中心等项目建设。开展云网融合、“边缘+核心”的第四代数据中心试点工作,打造产品研发基地。积极引进国家级行业大数据中心,

科学布局边云协同的边缘数据中心,打造全国一体化国家大数据中心体系的国家级节点和全国地级市标杆样板。聚焦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前沿高端领域,打造集“研发中心、展示中心、运用中心”及“创新链、产业链、资本链”三链联动为一体的数字化基础研究与创新平台。

第四节 推动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

加快能源、交通、物流、水利、市政基础设施、防灾及安全生产等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升级改造。构建数字环保基础支撑体系,推进智慧农业基地、数字工厂、智慧景区建设,支持互联网医院、智慧校园建设,推动公共服务和管理基础设施数字化、智能化,重塑生产服务模式,加快产品和服务迭代升级。

专栏 8 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工程

高速泛在连接网络建设工程。推进 IPv6 升级改造和接入,建设千兆宽带,依托南海子政务数据中心等项目打造国家级互联网骨干节点。推进 5G 网络全覆盖。

数字创新应用平台建设工程。打造烟草、绿色能源、有色金属、钢铁、先进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绿色食品等行业平台。建设车联网、城市感知物联网、人工智能应用及产业化基础能力服务平台。建成必创科技传感器生产基地。实施云南铝加工技术创新中心、曲靖实景三维数字城市创新服务平台、曲靖经开区“北斗+产业融合”创新服务平台、时空大数据平台、宣威液态金属创新中心二期等重点项目。

大数据中心建设工程。实施云计算中心扩容、南海子数据中心、曲靖反恐大数据中心等一批重点项目,搭建联合机房、配套建设产品研发基地,打造绿色大数据中心集群。

数据资源建设工程。推进绿色能源、绿色食品、健康生活目的地以及生物、生态、民族文化等特色优势资源数字化。

工业互联网建设工程。引导企业加大“三化”改造力度。建成工业互联网公共基础支撑平台。建设沾益“5G+工业互联网”应用、陆良工业互联网安全营运中心等项目。推动烟草、钢铁等工业互联网行业应用平台升级,培育国家级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部署国家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

第二章 聚力发展数字经济

全面深化新一代信息技术推广应用,加快培育数字经济新产业、新业态和新模式,用新动能推动新发展,数字经济综合实力达到全省先进水平,成为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引擎。到 2025 年,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产值达 500 亿元以上。

第一节 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

科学布局数字产业,深化新一代信息技术同重点产业发展融合应用,推动实体经济与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加快产业数字化发展,进一步做强经济能级、重塑竞争优势,全力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数字化高地。推动工业产业数字化转型,加快装备数控化、车间数字化、工厂智能化、园区智慧化发展,以工业互联网建设为重点推进智能制造。以“上云、用

数、赋智”为重点，推动打造工业互联网标杆企业，打造一批“5G+工业互联网”应用示范场景。加快农业数字化转型，推进农业种养、加工、展示、销售等全产业链条数字化升级，搭建农业云平台，建成智慧农业管理平台，大力推广农产品溯源“孔雀码”等应用，打造一批“数字农业”示范县。推进文化、旅游、商贸、物流、卫生健康、教育等服务业数字化发展，利用数字技术进行全方位、多角度、全链条改造，实现服务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不断发挥数字技术对业态的放大、叠加、倍增作用。推进区块链技术在产品溯源、政务、金融服务、税务、物流、医疗、跨境贸易等重点领域的应用建设，构建区块链应用标准体系。培育数据要素市场，促

进数据资源价值化、资产化。

第二节 发展数字经济新业态

以资源引企业、以市场换产业、以应用促发展，吸引一流企业到曲靖推广应用数字化新技术、新业态。推动线上线下跨界融合，培育发展平台经济、共享经济，引导在线教育、远程办公、互联网医疗、直播带货、线上超市、无人机配送、在线展览、数字文娱等新业态新模式快速发展，深入推进技术集成创新、业态模式创新、服务管理创新，激活消费新市场、培育壮大新动能。推动建设多点协同错位发展的数字产业集群，打造一批在全国全省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数字经济企业。

专栏 9 数字经济建设重点工程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提升工程。重点发展无人机、机器人、汽车电子、VR/AR 等新型智能硬件产业，做精做专集成电路及分立器件、光电子器件等基础电子信息产业，做优做细人工智能、区块链等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数字产业园区建设工程。重点建设曲靖市电子商务产业园、曲靖经开区数字经济总部园、数字智造园、“北斗+”产业园以及会泽数字经济产业园、马龙数字化玫瑰切花产业园、富源工业园区智慧园等 15 个数字产业园区。

企业数字化改造工程。重点推进阳光能源单晶硅、隆基单晶硅棒和切片、德方纳米磷酸铁锂、蒙牛乳品、今麦郎饮品、富源今飞轮毂等重大项目数字化生产线建设及智能化改造。到 2025 年，完成 12 个企业数字化改造项目。

电子商务市场主体培育工程。培育一批电子商务示范企业，打造 1 个带动性强的市级电子商务产业园，建设农产品电子商务配送中心、会泽大宗农产品电子交易中心等一批重点项目。到 2025 年，实现电子商务网络交易额 500 亿元、网络零售额 250 亿元、跨境电子商务交易额达 10 亿美元。

数字产业协同错位发展工程。麒麟区以“5G+工业互联网”为建设重点；沾益区以“5G+工业互联网（煤化工、绿色铝、有机硅）”为建设重点；马龙区以“5G+工业互联网（钢铁、不锈钢）、智慧物流”为建设重点；宣威市以“5G+智慧农业（食品加工）”、“5G+工业互联网（液态金属、钢铁、磷化工）”为建设重点；陆良县以“5G+智慧农业（绿色食品）、智慧能源”为建设重点；师宗县以“5G+工业互联网（不锈钢）、智慧农业、智慧旅游”为建设重点；罗平县以智慧农业（食品加工）、智慧旅游为建设重点；富源县以“5G+工业互联网（煤矿、智能制造）”为建设重点；会泽县以“5G+工业互联网（矿山）、智慧农业（食品加工）、智慧旅游”为建设重点；曲靖经开区以数据中心、“5G+工业互联网（光伏、有色金属、新材料）”为建设重点。

第三章 建设数字政府

按照“统筹规划、整合资源、保障安全”的原则，加快数字技术与政务服务深度融合，夯实数字政府基础，全面推进数据资源、政务办公、公共服务、政府监管一体化，打造全面网络化、高度智能化、服务一体化的现代政府治理形态。深入推广“一部手机办事通”，加快“政务云”“互联网+监管”平台建设，构

建全市智慧政务一体化服务体系，实现政务服务事项“应上尽上、一网通办”，所有政务应用统一上云。在全省率先探索建立土地智慧化管控系统。深化跨部门、跨行业、跨领域系统平台数据对接，促进政府数据与社会数据融合，加快全市数据资源汇聚、共享开放、交易流通、协同创新，推动数据要素全面深度应用。落实网络安全政策，建立健全互联网安全管理制度，加强数据分类分级分层保护，做好数据安全监测预警，

推进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打造统一、可控、智能的数字信息安全保障体系。

专栏 10 数字政府建设重点任务

政府服务。建设网上政务服务大厅,建成曲靖政务云,加快建设数据资源基础库、主题库。完成电子政务外网升级改造,建成云视频会议系统,开展 5G 技术移动电子政务网试点工作,实施曲靖政务服务系统智能化建设及升级改造等重点项目。

政府决策。在城市运行、生态环境监测、行业经济运行、管理效能评价等领域建立专业预测、分析、研判模型和算法。

政府管理。打造“互联网+监管”城市运行管理平台。建设曲靖事中事后监管大数据平台、曲靖舆情检测平台等一批重点项目。

政府办公。建设数字政府协同办公平台及全市统一的国产化电子政务协同办公系统、云桌面、曲靖 12345 市长热线网络信息平台、曲靖经开区“公务之家”平台运营总部及产业化生产基地等重点项目。

数字安全。打造大数据协同安全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云南省分中心。建设网络安全产业生态圈。建设曲靖市网络安全实验中心、曲靖市网络安全监管平台、公安网络信息安全建设平台 3 个项目。到 2025 年,建成以保护数据和业务为核心的新一代网络安全体系。

第四章 建设数字社会

运用大数据手段促进民生服务保障升级,推动建立健全“大数据+社会治理”体制机制,重点加快建设智慧教育、智慧社保、智慧民政、远程医疗、智慧交通、智慧物流、数字传媒、数字环保、数字应急等智慧化服务体系。建成市民公共服务平台。推进建设

数字社区、数字小镇、数字乡村,实施“数字市民”计划,增强全民信息素质及技能。加快“三网”融合,建设“人人、人物、物物”互联互通的全域感知体系与物联终端数字化标识体系,推进万物深度互联,促进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高效化、精准化、智能化。大力推广“刷脸就行”“扫码亮码”。

专栏 11 数字社会建设重点任务

智慧教育。建设教育专网、数字校园和智慧教育平台。建成曲靖市“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实施曲靖“平安校园”、曲靖“创客教室”等一批智慧教育项目。到 2025 年,建成 1075 个“1+N”教室和平安校园、1962 个“创客教室”。

智慧交通。提供智慧出行、人车交互等车载服务,推进汽车、公路、城市道路及附属设施智能化升级。建设高速公路感知及通信网络。推动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共享。建设曲靖智慧交通、智慧交警等 7 个重点项目。

数字医疗。建设曲靖数字医疗平台、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立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系统。建设数字医疗 1—3 期、陆良智慧医疗等 13 个项目。

智慧医保。建设统一高效、兼容便捷、安全可靠的医保信息系统。实施医疗保障信息系统曲靖数据中心、曲靖医保大数据分析平台及实时运行监测平台等重点项目。

智慧物流。建设综合物流生态平台、综合物流运行监测与信息服务系统、重点领域物流信息系统。实施云南(曲靖)滇东生态农产品智慧物流园、曲靖公铁联运智慧物流、曲靖第三方现代化医药物流公共服务平台、云南两烟仓储物流交易中心等 17 个重点项目。到 2025 年,建成 3 个智慧物流园区。

“刷脸就行”工程。在交通、医疗、购物、住宿、会务等领域推广实施“刷脸就行”工程。

数字环保。建设环境要素、自然资源等数据感知与动态监测体系,打造生态环保、自然资源数字化管理平台。实施曲靖生态环境智慧监管与服务、曲靖生态环境大数据平台、曲靖生态环境决策支撑体系等 7 个重点项目。

数字应急。建设安全生产、自然灾害、城乡安全风险等领域监测预警平台。实施曲靖智慧应急、陆良工矿商贸企业应急智慧中心等 11 个重点项目。

数字社区。创建 100 个省级示范智慧社区。

第五章 建设数字城市

遵循城市运行和发展规律，加快推进城市经济、生活、治理数字化。按照“一张网、一平台、一中心”总体架构，充分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建设集城市数据中枢、开放式智能运营平台于一体的“城市大脑”。以地理空间、生态环境、建筑结构、物品标识、人员活动、车辆状态、安全监测、设施设备运行等数据为重点，搭建“天地空”一体化城市感知网，构建城市运行生命体征指标体系，推动城市要素生态智能化。全面推行城市运行“一网统

管”，以点带面，重点以智慧城管、智慧交通信号、智慧公交、智慧停车为切入点，建成“智慧停车”“智慧城管”“智慧交通信号”“智慧公交”等应用，建设数字市政管理体系、交通智慧管控服务体系，实现中心城市智慧停车全覆盖，推动市政服务设施智慧化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全面提升城市智慧化水平，实现“精细管理一张网、指挥调度一张图”，推动“城市大脑”建设。围绕城市居民生活、城市精细化管理，在交通、物流、城管、健康、环保、社区等领域开展智慧化试点示范。到2025年，曲靖“城市大脑”应用成效凸显，推广数字孪生城市应用场景50个，中心城市建成智慧城市。

专栏 12 数字城市建设重点任务

“城市大脑”。打造感知、联结、计算、运用“四位一体”的城市大脑，建成城市数据交换平台，完成“城市大脑”数据、应用支撑、人工智能、区块链四大中枢基础能力建设。

智慧城管。构建城市运行“一网统管”体系。建设曲靖智慧城管市区一体化1—3期、曲靖实景三维数字城市创新服务平台、麒麟区智慧城管平台等7个重点项目。

数字市政。构建市政智慧化建设管理“1+N”应用产品体系。建设麒麟区智慧停车、马龙区智慧停车等一批重点项目。

第六篇 加快新型城镇化高质量发展

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实施区域重大战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健全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优化城镇空间布局，构建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体系，加快新型城镇化高质量发展。

第一章 全面优化国土空间布局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以国土空间规划为基础，建立健全统一用途管制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重构国土空间新体系。

第一节 建立国土空间规划新体系

坚持全市统一、责权清晰、科学高效的原则，建

立全市“三级三类四体系”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开展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科学有序布局生态、农业、城镇等功能空间，统筹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空间管控边界，分区分类明确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形成全域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以详细规划为抓手，实现“一张蓝图干到底”，促进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

第二节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立足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发挥比较优势，逐步形成生态功能区、农产品主产区、城市化地区三大空间格局，优化重大基础设施、重大生产力和公共资源布

局。严格保护控制各类禁止开发区域,对自然保护区、重要水源地、历史文化遗产等实行特殊保护。保护永久基本农田和耕地,增强罗平等农产品主产区的农业生产能力。促进人口和经济向曲靖中心城市等城市化地区高效集聚。优化国土空间结构和布局,统筹地上地下空间综合利用,实施规划留白,为可持续发展留有余地,提高应对未来发展不确定性的能力,形成主体功能凸显、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第三节 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督

加快国土空间规划地方法规建立,完善适应主体功能区要求的配套政策,依托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制定地方技术规程,保障国土空间规划有效实施。建立健全国土空间规划动态监测评估预警和实施监管机制,各类管控边界、约束性指标等管控要求落实情况 and 规划执行情况纳入执法督察。健全资源环境承载力监测预警长效机制,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定期评估和动态完善制度。

专栏 13 国土空间规划管控类型

1. 三级三类四体系。三级：市、县、乡（镇）；三类：总体规划、专项规划、详细规划；四体系：规划编制与审批体系、实施监督体系、法规政策体系、技术标准体系。
2. 主体功能区格局。城市化地区：包括麒麟、沾益、马龙、富源全域，宣威、罗平、师宗部分地区，占市域国土总面积的 52% 左右。农产品主产区：包括陆良、会泽全域，师宗、罗平部分地区，占市域国土总面积的 40% 左右。生态功能区：包括 6 个自然保护区、22 个自然公园和以生态功能为主的区域。
3. 三类空间。以生态、农业、城镇三类空间进行市域空间结构总体管控，进行主体功能引导和用地宏观调控，形成市域内保护与发展布局一致的城乡空间系统。城镇空间控制在市域国土总面积的 7% 以内。农业空间比例控制在不低于市域国土总面积的 33%。市域生态空间不低于市域国土总面积的 60%。
4. 三条控制线。生态保护红线：全市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 6496.41 平方公里，占市域国土总面积的比例不低于 22.45%，其中自然保护区面积不低于 2851.93 平方公里，各类自然保护区总面积占市域国土总面积的比例不低于 12.8%，各类自然保护区纳入生态保护红线的面积比例不低于 82.31%。永久基本农田：全市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5882.88 平方公里，耕地保有量面积不低于 7926.67 平方公里。城镇开发边界：全市城镇开发边界总面积不突破 1000 平方公里。

第二章 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

落实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和全省空间布局规划。向西：全面融入“滇中崛起”战略，高质量建设滇中城市群副中心，强化与滇中各城市的合作与分工，在产业协同发展、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生态环境共建共治、公共服务均等化等方面全面融入滇中城市群一体化发展，形成互补共促的区域发展格局，努力在滇中城市群一体化建设中实现率先发展。向北：以会泽为前沿主动融入成渝经济圈、西部陆海新通道，发挥人力资源和地理区位优势，强化特色经作、农产品加工、商贸服务等方面的联动发展。向东：以宣威、富源为前沿主动对接长三角，深化承接产业转移、园区共建、创新合作和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合作，形成东西

双向互济的开放合作格局。向南：以师宗、罗平为前沿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西部陆海新通道、中国—中南半岛经济走廊建设，塑造海陆内外联动、均衡高效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建立更加有效的区域协调新机制，实现市域内中心城市和周边县、重点镇、村高效联通，县与县之间互补互促、联动发展，形成内外区域、城乡协同发展格局。

第三章 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统筹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推进城市生态修复、功能完善工程，合理确定城市规模、人口密度、空间结构，推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第一节 优化城镇空间布局

按照“一主一副、多点支撑、四廊联动”的结构统筹城镇空间布局,做强以“麒麟马”为主的中心城市,提升宣威副中心城市发展水平,强化会泽、富源、陆良、师宗、罗平等点与周边区域协同发展,形成中部城镇核心发展带、北部生态协调城镇发展带、南部城乡统筹城镇发展带,加快形成主体功能明显、产业优势互补、城镇高质量发展的城镇空间布局。加快推进中部“麒麟马”同城化发展,加快推进北部宣威、会泽振兴发展,

大力推动南部富源、陆良、师宗、罗平一体发展,打造面向南亚东南亚的重要支撑点,增强城市辐射力、影响力和带动力,努力建设名副其实的云南副中心城市。科学有序推动行政区划调整。构建以中心城市为区域增长极,以县城中心城市为中心,以重点镇为支点的城镇体系,建成1个大城市(曲靖中心城市)、1个中等城市(宣威)、5个小城市(会泽、罗平、师宗、陆良、富源)。到2025年,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和户籍人口城镇化率分别达60%以上和45%以上。

专栏 14 城镇空间布局

做强一个主中心。做强以“麒麟马”为主的中心城市,拓展区域协同廊道,以马龙区为支点,加快推进昆曲合作,拓展昆曲协同发展走廊,融入滇中城市群建设。以沪昆线、贵昆线为支撑,强化与长江经济带联系,建设渝贵曲协同发展走廊。推动现代产业、创新人才、高端要素向中心城市集聚,发挥滇中城市群副中心的集聚、辐射作用。

提升一个副中心。充分发挥宣威地处滇黔省际间重要节点的优势,提高互联互通水平,加快发展商贸物流产业,重点发展新材料、绿色食品加工、冶金、化工产业,提升宣威城市发展水平,增强要素集聚功能,努力将宣威建设成为连接滇黔、辐射周边的区域性商贸物流中心和经济实力强、人民生活富、生态环境美的曲靖副中心城市。

强化多点支撑。支持会泽主动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重点发展绿色食品产业、冶金产业,重点发展特色文化旅游业、面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的现代服务业,将会泽打造成为曲靖对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的重要节点。支持罗平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西部陆海新通道、中国—中南半岛经济走廊建设,重点发展民族文化旅游业、生物资源加工及有色金属新材料产业、建材产业,深入推进跨省合作。支持富源做大做强绿色水电铝材一体化产业集群、新型煤化工产业,发挥沪昆高铁、沪昆高速双线走廊的优势,发展现代物流产业。支持陆良积极融入粤港澳大湾区、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发展以乳制品、蔬菜加工为主的绿色食品加工产业、装备制造产业、建材产业,打造昆曲同城都市生活圈重要游憩目的地。支持师宗重点发展不锈钢深加工产业、建材陶瓷、热区水果、现代物流业,打造西南一流的不锈钢城和建材陶瓷基地,积极发展文化旅游业,与罗平实现联动发展。

畅通四廊联动。沪昆廊道:依托沪昆高铁和沪昆高速综合运输通道,推动富源县产业发展和结构升级,重点发展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兴产业,培育建设昆(明)曲(靖)科创走廊,打造支撑滇中城市群发展、昆曲双城协同的战略主轴带。南昆—汕昆廊道:依托南昆铁路和汕昆高速综合运输通道,提升与麒麟马中心城市一体化协作配套能力,重点发展建材加工、煤化工、休闲旅游、健康养老、农产品加工等,打造承接粤港澳大湾区产业转移黄金带。贵昆—杭瑞廊道:依托贵昆铁路和杭瑞高速综合运输通道,连接中心城市和宣威两个人口集聚区以及羊场镇、炎方乡、花山街道、盘江镇等节点,重点发展冶金、循环经济,打造主动对接成渝、带动滇黔结合地区协同共赢的战略轴带。银昆—曲沪廊道:依托银昆高速、麒麟高速和未来南北联通铁路等综合运输通道,培育形成中心城市南北向辐射主动脉,串联中心城市、会泽、师宗、罗平等地,重点发展市场导向较强的生物资源加工和冶金深加工产业,打造成渝双城经济圈经云南辐射南亚东南亚地区,以及曲靖与昭通、文山、红河产业协同发展的战略纽带。

第二节 加快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持续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建立城镇地区“户随人走”的经常居住地登记户口政策措施,积极稳妥推进易地扶贫搬迁人员户口迁移,继续推进居住证制度对城镇未落户常住人口全覆盖。实施农业转移人口市民

化财政奖励政策,严格执行中央、省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的转移支付分配办法,对吸纳包括易地扶贫搬迁城镇集中安置对象在内的农业转移人口较多地区适当增加转移支付。全面落实城镇建设用地增加规模与吸纳农业转移人口落户数量挂钩政策,有序推进农业转

移人口市民化。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保障机制，强化基本公共服务保障，对进城落户农业转移人口保留各项权益，与城镇居民同等享有就业创业、养老、医疗、教育等各类待遇，做好易地搬迁进城农民转变为市民后的社会管理服务。

第三节 加快发展城市经济

牢固树立经营城市的理念，多元化发展城市经济。优化产业空间布局，加快产城融合步伐，建成一批城市综合体和特色商业街区，大力发展夜间经济、会展经济、赛会经济、总部经济，多元发展现代商务、金融服务、文化娱乐等服务经济业态，促进县域经济向城市经济转型，形成高质量的城市经济体系。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推动房屋租赁制度改革，活跃租赁市场服务，强化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改革，盘活城市、郊区的土地和房屋资源，加快构建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保障制度，充分保障中低收入家庭、进城务工家庭的住房需求，提振房地产市场经济，促进城市经济健康发展。

第四章 提升中心城市竞争力

聚焦建设西南地区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区域中心城市目标，推进以“麟沾马”为核心的区域中心城市产业、人口、服务功能高度聚集，提升中心城市综合竞争力，建设宜居活力的创新型城市，力争中心城市经济总量占全市比重提高到60%。

第一节 强化规划引领

以建设人民满意城市为目标，按照“规划上收、管理下沉、市区共建”原则，进一步理顺中心城市管理体制机制。提高城镇规划水平和建设质量，加快中心城市形态转变和城市经济发展，按照“双心·双廊·五区”的城市空间结构组织城市功能布局，高标准做好城市设计，塑造具有特色和比较优势的城市空间形态。处理好中心城市建筑设计在城市界面的关系，严格控制建筑面宽，保障空间通透度。精心布局高层建筑，打造地标建筑，打造丰富的天际轮廓线。严格控制住宅建筑的高度，严格控制住宅建筑设施底层商

业，引导集中布局邻里服务中心，提高居住空间品质。

第二节 增强辐射能力

集中优势资源，提升中心城市对人口、产业、资本、技术等要素的集聚能力，引导新增城镇人口向中心城市集聚，把中心城市打造成曲靖经济发展的主引擎、滇中城市群经济增长的核心区、对外开放的新高地。建立区域产业分工合作的协调机制，提升中心城市在产业发展中的带动作用，持续推进中心城市核心区“退二进三”，促进产业集聚发展，逐步腾退与城市高质量发展不相适应的工业企业。增强中心城市与周边各县（市）的交通通达性，构建“一环四射”的快速路骨架，完善“主干道+次干道+支路”的道路体系，进一步提高路网密度。到2025年，建成区面积达130平方公里，常住人口达130万人，“麟沾马”城市化率达70%，路网密度达9公里/平方公里以上。

第五章 统筹推进城镇建设

坚持以推动高品质城镇建设为主线，完善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提高居民生活质量和水平。

第一节 推动高品质城镇建设

保护城镇自然山水格局，修复自然生态环境，提升城镇生态空间品质。强化绿色城镇建设，巩固提升园林城市品质，积极争创国家级园林县城、园林城镇，大幅提升综合公园、社区公园、专类公园、游园等公园绿地和广场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建设疏密相间的交通绿带，开展城市重要节点和干线道路绿化美化，打造小景小品，建设绿色城镇。高标准推进城市更新，深入开展城市体检，统筹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大片区综合更新改造、旧工业区升级改造、旧城区提升改造，完善配套服务功能，开展综合整治、功能改变、拆除重建三大更新活动，挖掘城市更新特色，促进城市精准更新。加大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力度，有序推进管线入地。推进人文城市建设，注重保护历史文化、民族文化和传统风貌，强化文化传承创新，加强会泽县等历史文化名城名镇街区保护。提升城镇设计水平，保护城镇自然山水格局，注重城镇设计的

空间立体性、平面协调性、风貌整体性和文脉传承性，突出城镇地域特征、民族特色和时代风貌，严格管控建筑高度、色彩、形体组合，塑造山水田园的特色城镇空间。到 2025 年，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不低于 10 平方米，建成区绿化覆盖率不低于 38%。

第二节 完善城乡市政基础设施

大力实施内循环外畅达的交通体系建设，打通交通拥堵节点，加快推进绕城快速路建设，推动高速公路与城市绕城干道有效衔接。优化市域道路结构，增加路网密度，畅通市域道路“内循环”，有序推进轨道交通、停车场等建设，提高城市公共交通运行效率和服务水平。加快推进城镇污水处理厂和污泥处置设施建设，实现城市新区开发、城市更新与污水处理设施并进，彻底消除城镇建成区、城中村、老旧城区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及配套截污管网空白区，分期、分片区实施雨污混流管网改造工程，实现江、河、湖、库长治久清目标。全力保障城镇供水安全，大力推进引调水工程建设，加强供水管网建设，合理布局给水系统，加强全过程水质监测管理。加强城镇防洪排涝设施建设，因地制宜推进雨污分流管网改造，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新建和改造防洪堤岸，建设雨洪行泄通道，全面消除城市内涝。加快推进中心城市和重点城市燃气管道气。加快城镇垃圾中转站、垃圾处理厂、垃圾分类等环卫设施建设，全面提高城镇环卫设施建设和管理服务水平。彻底消除城镇旱厕。到 2025 年，全市公共供水普及率达 98%，城镇污水集中收集及处理率均达 100%，城镇污泥处理达到无害化要求，城镇垃圾收

集及无害化处理率均达 100%，城市机械化清扫保洁率达 80% 以上，城市公厕配建比例达 5 座/平方公里。

第三节 完善城镇公共服务体系

分级配置公共活动空间和公共服务设施，构建市、区、街道、邻里、街坊五级公共中心服务体系，科学合理配套基础教育、医疗设施，保障供水、供电、供气设施及通讯基础设施要求，提升民生基本服务功能。全面推广提取住房公积金支付购房首付款、物业费、物业专项维修资金、房租等范围。加快推进信息基础设施与城市公共设施功能共享集成和建设集约，实现 5G 网络在城镇医疗卫生机构、学校、交通枢纽等重点场所全覆盖。到 2025 年，生活圈覆盖率达 95%。

第六章 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

树立全周期城市管理意识，建立覆盖街道、社区、居民小组的城市网格化管理体系，推进城市市容秩序、环境卫生、交通秩序、城市公共空间秩序等领域常态化、精细化管理。充分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建设集城市数据中枢、开放式智能运营平台于一体的“城市大脑”，推动信息新技术在城市监测预警、智慧交通、综合执法等领域深度应用。创新城市治理长效化机制，合理设置有序的自由市场、流动摊点等经营场所，完善道路交通标识、标牌，开展交通违法行为综合整治行动，加大城市违章建筑的监督管理，推进住宅小区综合治理。巩固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建设安全灵敏的韧性城市。

专栏 15 新型城镇化发展重点工程

中心城市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实施城市道路交通、市政公用设施、生态环境治理、城市更新工程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工程。

中心城市“双心·双廊·五区”。双心：引导现有老城服务中心与西城公园周边联动发展打造城市商业商务主中心，疏解现状老城区市级公共管理功能。双廊：依托昆曲、曲胜、曲直综合交通通道，打造昆曲协同发展走廊和渝贵曲协同发展走廊。打造商贸中区、智造西区、门户北区、文教南区、文旅东区，构建多元创新功能组团。

美丽县城建设。巩固罗平美丽县城建设成果，将全市所有县（市）打造成为特色鲜明、功能完善、生态优美、宜居宜业的“云南省美丽县城”。

特色小镇建设。提升罗平鲁布革布依风情小镇、陆良南境颐养小镇建设品质，继续打造一批产业特色鲜明、人文底蕴浓厚、服务设施完善、生态环境优美的特色小镇。

老旧小区和棚户区改造。全面完成 650 个以上老旧小区改造和 1.4 万套棚户区住房改造。

第七篇 构筑现代基础设施网络

以全要素整合、全周期协同、全方位融合、全链条畅通为导向，聚焦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着重提升基础设施的供给质量和效率，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基础设施网络。

第一章 加快建设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

推动综合交通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打造高品质快速交通网、高效率普通干线网、广覆盖基础服务网，基本形成各运输方式相互衔接、优势互补、安全高效、绿色智能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构建综合立体交通“一张网”。

第一节 打造综合立体交通枢纽

以公路、铁路、航空枢纽打造为重点，坚持走网络化、一体化、智能化的交通强市之路，不断完善综合运输大通道和综合交通枢纽，优化综合交通枢纽布局，提高旅客换乘和货物接驳换装效率，实现公路、铁路、航空多种交通运输方式“零距离”换乘，促进枢纽与城市空间深度融合。建设曲靖中心城市、县级、乡镇三级综合客运枢纽，推动高铁无轨站建设，加快曲靖市域共同配送体系、城市群快速货运体系和对外货运物流体系建设，推动铁路、公路、航空、水运等多种方式高度融合，推进大宗货物运输“公转铁”，深入实施多式联运示范工程。

第二节 建设内联外通铁路网络

实施“3+1+2+2”铁路补网工程，加快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铁路“三网融合”建设，加快渝昆高速铁路、深昆高速铁路、渝昆沪昆深昆高铁连接线3条高速铁路建设，完善快速通达重庆、广东、广西、贵州等周边省市运输通道。启动曲靖至宣威至六盘水城际铁路，南昆铁路扩能、曲靖至文山2条普通铁路建设，沾益工业园区白水片区货运支线、曲靖呈钢货运专线2条支（专）线铁路建设，加快推进华能滇东煤电基地铁路专用线、云南滇黔交界（富源）公铁联

运现代物流基地项目前期工作。推进泸西工业园区至南昆线师宗站铁路货运专用线建设，加快实施曲靖市铁路物流枢纽项目，开展铁海联运通道研究，加快铁路货运通道建设。

第三节 构建高质高效公路网络

深入推进“能通全通”“互联互通”工程，建设“1环3纵5横7联”高速公路和“613”网普通国省道相结合的干线公路网，加快融入全省“五纵五横四环”公路网，形成内联外通的快速公路网。加快高速公路向乡镇延伸，力争70%的乡镇通高速。推动会泽、陆良、罗平、师宗等有条件的地区建设城市外环道路。高质量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实施县乡道联网工程、县乡道提档升级工程、自然村通达通畅工程、旅游资源路工程及精品农村公路示范工程，打通交通服务“最后一公里”。到2025年，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2000公里以上，建设农村公路8000公里，力争实现50户以上自然村全部通硬化路。

第四节 大力推进航空网络建设

按照适度超前的原则谋划建设多层次航线网络，加快推动宣威民用机场及会泽、罗平等通用机场建设，补齐交通运输短板。按照“小机型、小航线、小航程”的发展方向，在4A级以上景区和重要经济节点规划建设临时起降点，开展短途运输、观光旅游，打造市内环飞航线网络。

第五节 积极发展水路运输

依托长江水系、珠江水系和水坝、电站分布，新建一批航道、库区渡口、码头等，构建连接长江经济带、珠江—西江经济带的水运网络。规划建设V级航道，在师宗、罗平建设一批航运码头。依托白鹤滩水电站建设云南会泽港，规划建设市域内金沙江段Ⅲ级航道。构建局部库区河道短途水运网络，满足横向跨渡、顺水航运等生产生活和水上旅游需求。

专栏 16 综合交通建设重大工程项目

综合枢纽。规划建设曲靖汽车客运东站、曲靖马龙汽车客运东站等 2 个一级客运站和宣威永安综合客运站、会泽汽车综合客运枢纽站等 13 个县级汽车客运站及 71 个乡（镇）综合运输服务站。

高速公路。抓好麒麟至师宗、罗平至八大河、杨柳至宣威、曲靖三宝至昆明清水 4 个续建项目建设。规划建设陆良至寻甸、会泽至巧家、师宗至丘北、宣威至会泽、宣威至富源、宣威永安机场高速（沾益炎方至花山）、富源至罗平、陆良板桥至召夸、曲靖至盘州（扩容改造）、会泽至威宁、兴仁至麒麟、富村至长底、昭通（昭阳）至曲靖（会泽）至昆明（寻甸）13 条高速公路。

铁路。新开工建设渝昆高铁；加快推进铁海联运通道、深昆高铁、沪昆渝昆高铁曲靖连接线（会泽田坝—曲靖北）、沪昆深昆高铁连接线（曲靖北—陆良）、曲靖市铁路物流枢纽项目；规划新建曲靖至宣威至六盘水城际铁路、曲靖至师宗至文山铁路等。

机场。建设宣威民用机场，启动会泽、罗平通用机场前期工作。

水运。建设云南会泽港（娜姑小江片区）及 9 座码头。

第二章 加快能源基础设施建设

全力推进能源革命，优化能源基础设施布局，强化煤矿基础支撑能力，建设安全、可靠、绿色、高效的智能电网，加快市内天然气输送网络体系建设，强化能源有效供给、绿色供给。

第一节 推进煤炭“五化”矿井建设

加快推进煤矿整合和升级改造，全面推进“五化”矿井建设，组建煤炭企业集团，重点实施白龙山煤矿、雨汪煤矿等重大工程项目，打造集约、安全、高效、绿色能源保障基地。到 2025 年，组建 11 个 300 万吨/年及以上煤炭企业集团，煤矿数量控制在 116 个左右，煤矿平均单井规模达 60 万吨/年以上，煤炭产量达 5000 万吨/年。煤与瓦斯突出矿井、120 万吨/年及以上大型矿井基本实现智能化，露天煤矿实现智能连续作业和无人化运输，建成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一级煤矿 20 个左右，所有煤矿建成二级及以上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

第二节 优化电网结构

巩固“西电东送”“云电外送”通道，重点实施 500kV 铜都开关站扩建第一台主变工程等重大电网项目，配合云南电网公司推进 500kV 天星输变电工程，

全面完成双回路供电规划建设，提高电网保障能力和输送能力。加大中心城区配电网改造力度。大力推进数字化绿色智能电网建设，提高电网调节性、灵活性，保障电网安全稳定。

第三节 科学有序发展新能源

积极争取省级支持，合理发展新能源，规划建设 42 个风电项目、16 个光伏发电项目，加快推进沾益—马龙、宣威热水—沾益德泽页岩气区块勘探开发，不断提高新能源占比，打造西南重要的新能源基地。到 2025 年，风电、光伏发电装机容量分别达 700 万千瓦、180 万千瓦。规划建成充电桩 17000 个、充换电站 50 座。

第四节 加快天然气网络建设

加快实施泸西—师宗—罗平支线天然气管道等重大项目，构建布局合理、科学储配、辐射周边的天然气输送网络，建成云南省通用管道天然气枢纽中心。加快市内天然气场站、入户管道建设，提高企业和居民天然气利用率。到 2025 年，建成石油天然气长输管道 800 公里，天然气储气能力达 1900 万立方米。

专栏 17 能源基础设施重大工程项目

煤矿。华能集团滇东矿业公司白龙山煤矿一号井（300万吨/年）、二号井（180万吨/年）、三号井（300万吨/年）、雨汪煤矿一号井（300万吨/年）、二号井（180万吨/年）；国投曲靖煤炭开发有限公司富煤二矿（120万吨/年）；富源县龙蟒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纳佐煤矿（90万吨/年）；麒麟区龙源达有限公司龙潭田煤矿（120万吨/年）。

电网。新建 500kV 铜都开关站扩建第一台主变工程、500kV 西山输变电工程、500kV 喜平变扩建第三台主变工程、500kV 龙海至铜都变线路工程、220kV 胜境输变电工程、220kV 龙甸输变电工程、110kV 万和输变电工程、110kV 盘江输变电工程、110kV 龙华输变电工程、110kV 石岩输变电工程等重大电网项目。

火电。建设 2×100 万千瓦超超临界二次再热火电机组。

水电。宣威市普立乡阿都电站。

石油天然气。中石化曲靖站返输改造工程、曲靖市应急气源储备中心工程、泸西—师宗—罗平支线天然气管道工程等 3 个在建项目；越州天然气专线管道工程项目、陆良支线（经开区）至马龙高压管网项目等 33 个前期项目。

新能源。（1）风电：金钟风电场、待补风电场、富源西风电场、富源北风电场、文兴风电场、西泽风电场、罗平西风电场、通泉风电场、丹凤风电场、盘江风电场等 10 个新开工项目。会泽半边箐风电场、会泽车藉风电场等 32 个前期项目。（2）光伏发电：罗平县马街镇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会泽县娜姑镇哨牌村光伏项目、会泽县矿山镇布卡光伏电站等 16 个前期项目。（3）页岩气：沾益—马龙、宣威热水—沾益德泽页岩气区块勘探开发项目。

充电桩（站）。建设充电桩 17000 个、充换电站 50 座。

第三章 加快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大力实施水利基础设施补短板行动，全面提升水资源优化配置和水旱灾害防御能力，基本消除区域性、大面积干旱。

第一节 提升水安全保障水平

大力推进骨干水源工程建设，阿岗、车马碧水库建成投入使用，开工建设黑滩河大型水库、陆良下河沿、小撒卜龙、宣威扯卓河、富源补木等中型水库和富源汤家屯、摩邦等小一型水库。全面完成大型灌区和重点中型灌区骨干工程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任务。加快建设水系连通工程，大力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

农村供水规模化标准化建设，提高水资源配置和供给能力。到 2025 年，基本建成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水资源合理配置供水安全保障体系，新增库容 2 亿立方米、新增供水能力 2.5 亿立方米。

第二节 提高防汛减灾能力

加强病险水库（闸）除险加固、中小河流治理和山洪灾害防治，推进南盘江、牛栏江等河流河势控制，完善城市防洪排涝基础设施，实施城市应急备用水源和战略储备水源工程建设，在重点水库上游流域开展常态化人工增雨作业，全面提升水旱灾害综合防治能力。

专栏 18 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重大工程项目

城乡供水保障。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马龙黄草坪水库、师宗溜子田水库、陆良永清河水库等 35 座；重点水源工程：黑滩河水库、沾益小洞河水库、师宗小黑水库扩建、陆良下河沿水库等 84 座；重点水系连通工程：独木水库至潇湘水库连通工程等 52 件；万家口子电站综合利用工程。

现代产业节水支撑。罗师灌区、沾益渔洞水库灌区、师宗长街中型灌区节水改造工程等 33 件。

江河防洪安全。南盘江（麒麟段）堤防建设工程、牛栏江德泽水库至德泽乡段治理工程、潇湘水库—犀牛塘段治理工程、沾益东河大坡段治理工程等 385 件。

水生态文明修复。水土保持：潇湘水库生态清洁型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耕德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黄草坪生态清洁小流域等 101 件；重点河湖生态治理与修复：曲靖市珠江流域南盘江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阿岗水库水源保护修复综合治理工程等 196 件。

水文监测预警系统。建设涵盖主要江河的水文站 34 个、覆盖市内 961 座大中小型水库的水文要素自动采集及传输系统。

第四章 加快物流基础设施建设

加快建设“三港四园一平台七中心”现代物流节点，完善综合交通运输网络，形成“通道+枢纽+网络+平台”多层级物流基础设施体系，提升曲靖外部联系度和物流网络层级。围绕中心城市、重点城镇，加快推进麒麟小坡物流园、马龙现代综合物流园（保税物流园）等物流园区建设，建立铁矿石、煤炭等大

宗物资交易中心，以农产品冷链物流为基础打造“曲靖生鲜绿港”，建设区域性快递物流集散中心、电商仓配一体化中心，加快富源、宣威、会泽等县域快递物流枢纽建设。改造提升师宗铁路货站、富源羊尾哨等 6 个铁路战略装车点，为物流园区（中心）提供铁路运输配套服务保障。推动建设智慧物流信息平台，建设面向未来的智慧物流和供应链平台。

专栏 19 物流基础设施建设重大项目

“三港四园一平台七中心”。三港：国际航空物流港、区域铁路物流港、云南绿港。四园：曲靖公路港物流园区、南城物流园区、东城物流园区、沾益工业物流园区。一平台：智慧物流和供应链服务平台。七中心：马龙物流中心、宣威物流中心、会泽物流中心、富源物流中心、陆良物流中心、罗平物流中心、师宗物流中心。

重大项目。建设陆港型物流园、商贸型物流园、生产服务型物流园等 42 个物流项目。

第八篇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坚持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放在压倒性位置来抓，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和欠发达地区帮扶机制，扎实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一平台、三机制”四个专项行动，接续推动脱贫地区乡村全面振兴，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让脱贫群众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逐步走上共同富裕的道路。到 2025 年，全市脱贫人口巩固率达到 98% 以上。

第一章 保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措施总体稳定

在过渡期内，严格落实“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的要求，保

持现有帮扶政策、资金支持、帮扶力量总体稳定，完善帮扶措施、投入机制，接续推进脱贫地区发展，确保脱贫人口稳定脱贫。

第一节 稳定财政投入政策

充分发挥政府投入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中的主体和主导作用，积极开辟新的资金筹集渠道。积极争取中央和省级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各类涉及民生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和中央、省级预算内投资向我市欠发达地区倾斜。构建完善财政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政策体系，持续增加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规模。建立健全多元投入保障机制，形成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重点

倾斜、社会积极参与的投入格局。统筹加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美好生活示范村投入力度,推进村级集体经济先行示范村建设,提高用于产业发展的资金比例。

第二节 加强金融政策支持

鼓励和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积极开展扶贫贴息贷款、扶贫小额信贷、创业担保贷款和助学贷款等业务。发挥好农业发展银行、农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农村信用社、曲靖商业银行等服务“三农”的积极作用,加大中长期信贷支持。建立健全融资风险分担和补偿机制,支持有条件的地方设立扶贫贷款风险补偿基金。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设立扶贫开发产业投资基金,支持欠发达地区符合条件的企业通过主板、创业板、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区域股权交易市场等进行股本融资。加快推进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逐步推进扶贫保险制度,重点实施“返贫险”和低收入人口意外伤害险等扶贫保险,推动开展特色扶贫农业保险、小额人身保险等多种保险业务,筑牢返贫防线。

第三节 强化土地政策支持

落实中央和省脱贫攻坚土地有关政策,支持脱贫地区根据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及最新年度变更调查成果,优化国土空间布局。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优先保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重点项目用地需要。在安排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和分配中央补助资金时,向脱贫地区倾斜。用好国家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在省域范围内流转使用政策,所得收益支持易地扶贫搬迁融资资金偿还。

第四节 强化人才政策支持

支持优秀年轻干部到欠发达地区工作,加大市、县级单位和民族地区、欠发达地区之间干部交流任职的力度,有计划地选派后备干部到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乡村挂职任职。加大脱贫地区干部教育培训力度。继续实施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人才支持计划,在职务、职称晋升等方面采取倾斜政策。实施人才向基层和艰苦地区流动的激励政策,依托东西部扶贫协作,开展干部双向挂职锻炼,推动经济发达地区与脱贫地区之间干部交流。鼓励高校毕业生到脱贫地区就业创业。

第二章 构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机制

延续脱贫攻坚形成的“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完善责任体系、监督体系、评估体系和脱贫保障机制,推动减贫战略和工作体系平稳转型。

第一节 健全防止返贫致贫动态监测帮扶机制

继续对脱贫县、脱贫村、脱贫人口开展监测,重点对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开展常态化监测预警,持续跟踪收入变化和“两不愁三保障”巩固情况。依托“找政府”平台,县级政府统筹健全完善面向困难群众的救助平台,畅通困难群众和政府之间的沟通渠道,对困难群众反映的“两不愁三保障”问题,及时收集、及时核查、及时帮扶,动态清零。

第二节 健全东西部协作和社会力量帮扶长效机制

加大东西部沟通、协作力度,编制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专项规划,完善工作机制和措施。改进中央、省、市、县级单位定点帮扶等社会力量参与帮扶的方式,结对帮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和美好生活重点示范村,继续开展“万企帮万村”行动,广泛动员社会各界力量开展结对帮扶,形成全社会共同帮扶欠发达地区和弱势群体的工作格局,提高帮扶效能。

第三节 完善扶贫项目资金资产管理机制

完善扶贫项目资金管理和监督制度,健全扶贫资金资产管理工作动态监测机制和绩效评价机制,加强扶贫项目实施和资金资产使用管理,建立产权归属明晰、权责义务匹配、运营管护高效、收益分配合理、资产处置合规的扶贫资产管理机制。

第四节 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和救助机制

健全农村社会救助制度,制定帮扶救助政策和标准。健全农村社会保障制度,构筑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提高农村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率,兜住民生底线。以现有社会救助和社会保障体系为基础,促进弱劳力、半劳力等家庭就近就地解决就业,规范管理公益岗位,保障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政策与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有效衔接,聚焦农村老年人口、留守儿童和妇女、残疾人群、精神疾病人群等特殊人群,将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纳入农村低保对象,对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无法通过产业就业获得稳定收入的人口,应保尽保、应兜尽兜,保障基本生活。

第五节 完善考核评价和督促检查机制

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纳入县(市、区)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内容,与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做好衔接,科学设置考核指标,切实减轻基层负担,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确保工作成果经得起历史检验。形成常态化工作督导机制,及时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第六节 建立扶志扶智机制

鼓励和引导低收入群众树立主体意识,提高发展生产和务工经商的基本技能,形成外部多元帮扶与内部自我致富的互动机制。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干部“双带”作用,构建农村基层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村组为主、群众做主”的工作机制。加强典型示范引领,讲好曲靖脱贫攻坚故事,用身边人、身边事示范带动低收入群众自力更生、增收致富。

第三章 加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和示范村支持力度

探索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现途径,在脱贫县中集中支持一批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建设一批美好生活示范村、村级集体经济先行示范村,增强欠发达地区发展动力。

第一节 开展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建设

积极争取会泽县、宣威市纳入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支持范围,从财政、金融、土地、人才、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等方面给予集中支持,增强区域发展能力。

第二节 开展美好生活示范村建设

以行政村为单位,分类别分层次帮扶,集中力量

建设500个有示范带动作用、乡村全面振兴的美好生活重点示范村。整合中央、省、市、县帮扶力量,向美好生活示范村派出驻村工作队,选优配强第一书记。

第三节 开展集体经济先行示范村建设

以美好生活重点帮扶村为重点,突出乡村特色产业帮扶,强化扶贫资产管理长效机制,着力实施500个村级集体经济先行示范村建设。制定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计划,对集体土地、山林、水域等资源进行统一规划,盘活村级集体资源,大力发展特色种养、乡村旅游、民族文化等产业。完善财政引导、多元投入机制,政府拨款、税费减免等形成的资产归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所有。

第四章 实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工程

以“一平台、三机制”四个专项行动为抓手,实施乡村特色产业帮扶、稳定就业帮扶、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生态经济发展、乡村基础设施建设、乡村公共服务提升6大工程,增强欠发达地区和低收入人口的发展动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第一节 乡村特色产业帮扶工程

按照“一县一业、一乡一特、一村一品”的产业思路,谋划实施一批特色产业项目。鼓励引导企业到乡到村建立“扶贫工厂”“扶贫车间”。实施蔬菜、水果、中药材、花卉、生猪、肉牛等特色种养业发展帮扶工程。支持线上线下销售平台及冷链、物流、仓储等设施建设,大力发展农村电子商务,拓展扶贫产品销售市场。努力实现每户脱贫户、边缘户有1—3项产业支撑,具有劳动能力的困难户至少有1个新型经营主体覆盖带动。

第二节 稳定就业帮扶工程

抓好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加强与已签订劳务合作协议地区的精准对接,提高劳务组织化程度和就业扶持覆盖面。开展“菜单式”精准培训服务,加强返乡创业重点人群、贫困村创业致富带头人、农村电商人才培训培育,多渠道开发扶贫公益性岗位,确保有劳动力的贫困家庭至少有1人稳定就业。

第三节 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工程

通过完善安置区配套设施、大力培育发展后续产业、全力帮扶就业创业、整合优化土地资源、保障搬迁群众基本权益、建设和谐社区、对易地扶贫搬迁大型进城安置区困难群众实施减免补贴措施,进一步提升安置区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能力,确保搬迁群众在稳定脱贫的基础上收入逐步提高,实现“能发展、可致富”。

第四节 生态经济发展工程

实施森林管护就业、经济林增效、林产业增收等生态扶贫项目,大力发展林下种植养殖业、林下产品加工业,推动木本粮油林提质增效,提高低收入人口受益水平。创新生态扶贫机制,探索建设生态扶贫专业合作社模式,引导低收入群众参与生态治理工程,促进林区山区群众稳定增收,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生态改善双赢。

第五节 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按照“基础牢、产业兴、环境美、生活好、党建强”的目标,统筹县域城镇和村庄规划,推进欠发达乡村水、电、路、气、通信、广播电视、消防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农村改厕、生活垃圾处理和污水治理。加快推进贫困村高标准农田、产业道路、沟渠等生产基础设施建设,继续支持农业农村中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

第六节 乡村公共服务提升工程

加强教育、医疗、养老等保障力度,大力实施科技下乡、文化下乡,巩固农村文化阵地,提高农村人口文明素质。加强村组敬老养老中心建设,巩固建设留守儿童、妇女、残疾人等活动场所,强化农村其他保障性设施建设,进一步提升特殊困难群体的生活保障水平。

第九篇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重中之重,优先发展农业农村,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第一章 加快发展乡村产业

按照产业兴旺要求,推动科技兴农、质量兴农、绿色兴农,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构建地域特色鲜明、创新创业活跃、业态类型丰富、利益联结紧密的乡村产业体系,拓展农民增收空间。

第一节 保障重要农产品生产和供给

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加快建设550万亩粮食功能区及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和粮食播种面积底线,提高口粮生产和保障能力。开展种源“卡脖子”技术攻关,大力提升种质资源保护利用、育种创新、品种测试、制繁种能力。开

展粮食节约行动。健全动物防疫和农作物病虫害防治体系,加快畜禽屠宰加工项目建设,推进畜牧业转型升级。持续推进“一县一业”示范县、“一村一品”专业村创建,加快建设一批现代农业产业强镇、产业园区、农业现代化示范区、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和乡村振兴产业示范园区。

第二节 大力发展特色优质农林业

坚持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以国家地理标志农产品、有机农产品认定为重点,打造一批名、特、优、新、稀农产品。完善标准体系,加强质量安全监管,推动乡村农产品加工业高质量发展。实施一批特色农产品加工、包装、物流、服务等项目。建立特色产品宣传推介平台,加强“曲字号”农特产品宣传推广,引导优势农业企业走出去开拓市场。

第三节 强化农业发展要素支撑保障

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大农业水利设施建设力

度，全面完成重点地区节水改造任务，加强“五小水利”工程建设，全面完善小水网建设，统筹解决好农田水利灌溉“最后一公里”问题。实施土地平整、土壤改良、机耕道路、配套电网等设施建设，提高农业机械化装备水平。加快建设农产品冷链仓储物流、农产品质量追溯平台。

第四节 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

以市场为导向、效益为核心、家庭经营为基础、新型农业经营组织为主体、土地承包经营权有序流转为关键，通过家庭农场、专业合作、股份合作、土地入股、土地流转、土地托管等多种方式发展适度规模经营，积极引入国内外先进产业技术标准和产品质量管理办法，提升农业规模化、组织化、专业化水平。

第五节 培育壮大新型经营主体

大力培育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健全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体系，实现小农户和现代农业有机融合。重点围绕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和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打造，构建招商引资平台，积极引进龙头企业。

第六节 大力发展智慧农业

大力发展农村电商，开展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引进和培育一批信息系统运营维护商、电子商务服务商、中小电子商务平台、电子商务产业链关联企业。大力发展农业物联网，推动农业生产从传统模式向现代化模式转变。加快发展数字化智慧化农业，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推进重要农产品全产业链数智化平台建设。

第七节 推动农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

深入挖掘曲靖高原特色农产品的品牌价值和内涵，推动现代服务业同现代农业深度融合。大力发展乡村旅游、休闲康养、电子商务等适宜农村发展的现代服务业，不断丰富“农业+观光休闲”“农业+健康养老”“农业+文化传承”等乡村经济业态，拓展农民增收空间，培育乡村发展新动能。统筹推进山区综合开发与县域经济发展，推进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做优做强山区经济。

第二章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把乡村建设摆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位置，大力实施“十百千”示范工程，开展“美丽乡村万村示范行动”，重点打造10个乡村振兴示范乡镇、100个精品示范村、1000个美丽村庄，打造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美丽乡村。

第一节 推进村庄规划全覆盖

坚持先规划后建设，开展以边界管控为主的村庄规划，优化行政村、自然村空间布局，严格规范村庄撤并，合理确定村庄人口规模，科学引导农村人口适度集聚。坚持因地制宜、突出地域特色，按照村庄分类有序推进村庄规划，科学编制“多规合一”的村庄规划，实现行政村全覆盖，纳入国土空间“一张图”管理。以“三调”为基础划好村庄建设边界，明确建筑高度等空间形态管控要求，因地制宜划定历史文化保护线、地质灾害和洪涝灾害风险控制线等管控边界。加大传统村落保护投入力度，推进历史文化名镇（村）、古村落、民族特色村寨、民族文化生态旅游村、生态文化村建设，创建省级以上少数民族特色村镇。严格落实“一户一宅”，引导农村宅基地集中布局。

第二节 加强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全方位实施美丽乡村建设，建立健全农村危房改造后的维修管护、动态监测、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长效机制，加强农房改造、扩建等建设行为的指导和监督，提升农房建筑质量。完善路灯、停车场等配套设施。推进“智慧乡村”建设，完善农村信息化基础设施。加强农村卫生、医疗、文化、教育、养老等公共服务建设，提升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水平。到2025年，基本形成以中心村为核心的30分钟公共服务圈。

第三节 加强乡村人才队伍建设

加大农民教育培训力度，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实施知识更新工程、技能提升行动，加快培育一批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职业农民。制定完善财政、金融、社会保障等激励政策，推动职称评定、岗位聘用、工资待遇等向乡村教师、医生倾斜，打通城乡人才培养交流通道，鼓励引导优秀

人才向基层一线和艰苦边远地区流动。支持省级以上农业专家到基层设立专家工作站，为现代农业产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第四节 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持续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因地制宜推进农村改厕、生活垃圾处理和污水治理，实施河湖水系连通和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和绿化、亮化、美化工程，强化村民环境卫生意识，实现村庄环境干净整洁有序，深入推进新一轮自然村环境综合治理。

第五节 加强农村生态保护与修复

加强农业环境突出问题治理，健全农业面源污染监测与治理体系，实施源头控制、过程拦截、末端治理与循环利用相结合的综合防治。强化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努力控制外源性污染。加强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实现畜禽养殖污染物全收集、全处理、全达标。大力推广农牧结合、粮经轮作、套间种等新型农作方式，实现秸秆、畜禽粪污等资源化高效利用。继续坚持疏堵结合、用禁互促，大力推进农产品加工副产物资源化利用。

第六节 加快农村双创基地建设

支持返乡下乡人员通过组建创业团队，与其他经营主体合作组建现代企业、企业集团或产业联盟。鼓励科研院所通过领办企业、技术入股、科企联合、有偿服务、技术承包等形式开展创业创新。创新实施科技特派员、“三支一扶”、“三区”人才支持计划、专业技术人才奉献岗位计划等项目，搭建职业院校企业行、院士专家地方行活动平台。整合落实市场准入、财政税收、金融担保、用地用电、创业培训、社会保障等支持农村创业创新的优惠政策。

第七节 加强农村社会治理

健全党组织领导下的乡村治理机制和政治、法治、德治、自治、智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不断完善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强化村民自治功能。建立健全村级人民调解委员会、治安保卫委员会、公共卫生委员会并有效发挥作用。加强农村社会治安治理，持续推进城乡结合部公共安全隐患整治，切实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实施移风易俗行动，广泛开展“文明乡镇”“文明村”“文明家庭”“文明户”创建活动，大力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

专栏 20 乡村建设八大行动

1.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行动。加快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突出短板，推进乡村道路建设，全面提升农村供水保障，持续推进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到 2025 年，全市农村路网全面提升，农村供水、供电系统稳定运行。
2. 农村公共服务能力提升行动。因地制宜保留并办好村小学和教学点，建立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可持续筹资机制，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到 2025 年，全市农村教育、医疗卫生和养老服务水平显著提升。
3. 美丽乡村示范创建行动。按照“科学规划布局美”要求，合理规划村庄布局，突出“一村一品、一村一景、一村一韵”主题，推动形成千村千貌、各有韵味的乡村建设格局。到 2025 年，组织评定省、市、县级美丽乡村 2500 个。
4. 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行动。分类梯次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污水治理，强化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整体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农村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5. 农村创业创新行动。培育创业创新平台，深入落实“双创”优惠政策，鼓励和引导返乡下乡人员参加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和大学生村官示范、农村青年创业致富“领头雁”等多种形式培训，提升农村创业创新人员专业水平和能力。到 2025 年，全市建设 20 个农业农村“双创”基地。
6. 农村金融服务提升行动。加快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和农村金融平台、产品、服务方式创新，促进项目与资金更快对接，打通农村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加快完善曲靖涉农大数据建设，建立农业金融和农业消费子数据库。
7. 集体经济强村行动。通过发展特色产业、整合项目资金、创新合作等方式，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培育打造一批村集体经济收入超 100 万元的标杆村，50—100 万元的示范村，彻底消除集体经济收入空白村。
8. 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提升行动。实施村党组织带头人整体优化提升行动，提高干部队伍整体素质，规范党建阵地标准，有计划地组织村干部进行轮训，组织村干部参加党校、电大、农广校举办的各类正规学历教育培训班，积极进行学历教育提升。

第三章 稳步推进农村改革

坚持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持续深化农村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破除制约农业农村发展的制度障碍，激活农村资源要素，激发农村发展活力。

第一节 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

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稳妥推进国家批准的农村土地征收、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完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制度。制定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的配套办法。加强确权登记数据信息化管理和综合应用，建立健全市、县、乡土地承包管理信息系统。完善农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政策，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落实宅基地集体所有权，保障宅基地农户资格权和农民房屋财产权，适度放活宅基地和农民房屋使用权，鼓励依法自愿有偿转让。在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前提下，允许县级政府通过村级土地利用规划，有效利用农村零星分散的存量建设用地，预留部分规划建设用地指标用于单独选址的农业设施和休闲旅游设施等建设。对利用收储农村闲置建设用地发展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的，给予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奖励。鼓励返乡下乡人员和当地农民合作改建自住房，探索城镇居民下乡租用农村闲置房用于返乡养老或开展经营性活动。

第二节 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全面推开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有序开展集体成员身份确认、集体资产折股量化、股份合作制改革、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赋码等工作。建立县（市、区）、乡镇（街道）统一联网的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平台，推进农村产权流转交易规范化。建立健全集体资产台账和各项管理制度，管好用好盘活集体资产。继续加大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化改制力度，落实农民对集体资产股份的占有权和收益权，鼓励和支持农民以土地、房屋、林权等资源资产作价入股，社会投资人以现金、设备、技术等入股，发展农村股份合作制经济。建立集体资产股权登记制度，发放股权证书，探索集体资产股份有偿退出的条件和程序，制定农民持有集体资

产股份继承办法，将集体资产股权纳入农村产权交易中心。完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治理机制，健全组织架构和管理制度，制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收益分配办法和年终分配方案。

第三节 深化林业供销等专项改革

进一步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和林业管护机制改革，推行林地所有权、承包权和经营权三权分置，巩固完善集体林权确权登记发证成果，规范林地林木承包经营与流转，建立规范有序的林权交易市场，大力推进林权抵押融资，鼓励农村金融机构积极开展林权抵押贷款。不断完善生态公益林、天然商品林管护机制。深化林草综合改革，发展现代林草经济。全面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分类推进基层社改造，推进跨层级、跨区域的联合合作，加快构建便捷高效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打造集生产、供销、信用合作于一体的市、县、乡、村四级助农服务平台（中心），建设全市供销“一张网”。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着力培育新型为农服务综合体，加快形成农资农技、粮油农产品、冷链物流、农村合作金融、再生资源等优势产业。

第四章 建设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

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推动人才、土地、资本等要素在城乡间双向流动、平等交换，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

第一节 健全乡村金融服务体系

健全农村金融服务体系，推进农业保险扩面、增品、提标。扩大农村抵押物范围，探索建立市场化抵押物处置机制。构建市场化农业信贷担保服务网络体系。创新无抵押、纯信用等金融产品，强化对“三农”的金融支持。

第二节 健全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机制

以县城为重要载体，聚焦公共服务设施、环境卫生设施、市政公用设施、产业培育设施等领域补短板强弱项，带动农业现代化和农民就近城镇化。加强城

乡基础设施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护，建立分级分类投入机制。乡村道路、水利、公共厕所等公益性基础设施，以政府投入为主进行建设。乡村供水、垃圾污水处理等有一定经济收益的设施，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和当地群众投入。乡村供电、电信和物流等经营性为主的设施，以企业投入为主进行建设。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将城乡基础设施项目整体打包，实施一体化开发建设。

第三节 健全城乡普惠共享公共服务体系

健全全民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统一、制度并轨。强化县城综合服务能力，把乡镇建成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完善教育信息化发展机制，优化乡村教师队伍结构，带动农村学校共同发展。建立市级及以上医院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合作帮扶机制。健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强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增加农村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

第十篇 扩大和深化对内对外开放

抓住我国建设多元平衡、安全高效全面开放体系的重重大战略机遇，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发展战略，坚持内外统筹、双向开放，以开放的通道带动发展、以开放的平台承载发展、以开放的环境服务发展，培育更高质量的开放型经济，增强“引进来”的吸引力，提高“走出去”的竞争力，实现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的开放。

第一章 全方位拓展开放空间

全面参与“一带一路”和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充分发挥曲靖“东连黔桂、南向出境、西融滇中、北接川渝”的区位优势，以更加便捷高效的开放通道拓展更大范围的开放空间。

第一节 大力推动西向开放

主动融入孟中印缅经济走廊建设，拓展西向对内对外开放空间。深度参与滇中城市群一体化建设，与昆明、玉溪等地在产业分工互补、基础设施互联、公共资源共享等方面加强合作。积极对接滇西一体化发展区域，合力推进连接内地和南亚地区国际大通道建设，加强与瑞丽等沿边口岸合作，努力提高通关效率。依托中国—南亚博览会、中国—南亚合作论坛等，聚焦贸易自由化、资源能源利用等重点领域，加强与南

亚国家的开放合作。延伸拓展与中东地区、非洲地区的开放合作。

第二节 大力推动南向开放

主动融入中国—中南半岛经济走廊建设，拓展南向对内对外开放空间。加强与滇南区域的深入合作，共同推动中越、中老泰国际运输通道全面畅通。努力实现珠江源（曲靖）—越南老街国际班列常态化运营，在中老泰沿线地区超前谋划国际班列运营线路，争取在中老铁路建成通车之后率先增设开行国际班列。加强与北部湾城市群的交流合作，提升曲靖至防城港铁海联运运行效率，进一步扩大与东盟海上国家、大洋洲国家之间的开放合作。

第三节 大力推动北向开放

主动融入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加快连接“丝绸之路”经济带，拓展北向对内对外开放空间。建设渝昆—沪昆高铁连接线，打通曲靖北向连接重庆的铁路大通道，强化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的开放合作。规划建设金沙江云南会泽港，联通水富港融入长江航运。加快谋划推动与中欧班列（成渝）对接合作，畅通曲靖经我国内陆至欧洲的跨国交通运输通道，扩大曲靖与中亚、西亚、欧洲等地区的开放合作。

第四节 大力推动东向开放

主动融入长江经济带发展,加快连接“海上丝绸之路”,拓展东向对内对外开放空间。依托沪昆高铁、南昆高铁、深昆高铁等通道,提高曲靖到东部沿海地区的运输效率,进一步深化沪滇、泛珠“9+2”等合作机制,密切曲靖与粤港澳大湾区、泛珠三角区域和长三角地区的开放合作。继续加强曲靖与广东湛江港、浙江宁波港等东部沿海港口的合作,探索与东部沿海港口开展“启运港退税+无水港”合作,稳步推进铁海联运班列建设,进一步拓展与日本、韩国及欧美国家之间的交流合作。

第二章 打造更高层次开放平台

大力提高各类开发区的产业聚集度和开放度,加快建设海关特殊监管区、公共服务平台、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等开放新平台,着力培育一批国际化、特色化、高端化开放平台,不断夯实扩大开放的载体。

第一节 优化提升开发区功能

加强各类开发区统筹规划,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和政策创新,强化对内对外开放功能。经济技术开发区突出开放合作的平台作用,大力承接产业转移、拓展利用外资水平、提升对外贸易质量。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突出“双创”和高新技术发展平台作用,重点培育发展高新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承载高新技术成果转化。产业园区聚焦主导产业提质增效,促进产业集聚发展和集群发展。

第二节 打造中国(云南)自贸试验区联动创新区

抓住曲靖经开区列入第一批中国(云南)自贸试验区联动创新区的机遇,复制推广国家和省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成果,促进制度创新、开放创新、科技创新和金融创新多维度融合,实现政策联动、功能互补、优势叠加,集聚一批具有世界影响力的锚企业,不断提高曲靖经开区服务开放的牵引力。

第三节 申报海关特殊监管区

充分发挥曲靖海关作用,谋划建设保税仓库或保税物流中心,用于铁矿石、锌精矿、煤炭等进口生产

原料和钢材、焦炭等出口制成品的保税仓储。推动建设富源工业园区出口监管仓库,为国内企业提供保税货物及其他未办结海关手续货物的仓储及配送,实现企业“零仓库”建设或极少量仓库建设。谋划建设保税加工基地,适时启动综合保税区申报建设工作。

第四节 建设区域性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

引进阿里巴巴、天猫、京东商城等知名跨境电子商务企业,积极争取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政策,优化与跨境电商发展相适应的监管机制和政策体系,建设重点面向南亚东南亚国家的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区及快件分拨中心。

第五节 构建国际营销公共服务平台

鼓励和支持企业在重点区域和重点国家谋划建立公共营销网络中心,设立地方名优产品展示中心和出口商品展示中心,在境外建设分拨中心、零售网点、售后服务网点和备件基地。以本地企业在境外设立的营销公司为依托,探索在曼谷、吉隆坡、迪拜等地设立政府商务代表处。

第六节 打造服务外包平台

抓住曲靖经开区获批省级服务外包示范园区的机遇,依托“经开区科技孵化产业园”等现有服务外包产业园区,着力发展劳动密集型、高技术、高附加值服务外包业务,重点引进科技孵化、呼叫中心、金融服务外包、信息技术服务外包、人工智能等项目,促进服务外包产业提质增效。

第三章 建设更高水平营商环境

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扩大对内对外开放的重要举措,以开放倒逼改革,进一步理顺政府内部、政府与社会、政府与企业的关系,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

第一节 推进营商环境市场化

严格执行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完善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相适应的事中事后监管机制。加大简政放权力度,精简行政权力事项。推进“证

照分离”“照后减证”，进一步扩大企业经营自主权。推进线下办事只进“一扇门”、线上办事“一网通办”，大力推广“一部手机办事通”。全面落实投资项目代办、企业联系人、涉企检查报审三项制度。梳理形成惠企政策清单，逐步实现惠企政策“一口发布、一口受理、一口咨询”。

第二节 推进营商环境法治化

全面贯彻落实营商环境法律法规，清理制约“放管服”改革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加大执法力度，有效预防和制止市场经济活动中的垄断行为、不正当竞争行为，严格查处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的行为，确保各类市场主体公平竞争。建立健全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机制。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严惩侵犯企业家商标权、著作权、专利权以及商业秘密等侵权行为。建立健全公共法律服务首问负责、限时办结、一次告知、服务承诺四项制度，严格落实法律援助制度。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编制曲靖市公共信用信息目录和失信惩戒措施清单，完善失信主体信用修复机制。加强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公开和应用，积极推广惠民便企信用产品与服务。加强信用信息安全管理，保障信用主体合法权益。加强失信政府机构专项治理。稳步推进包容审慎监管，鼓励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创新。

第三节 推进营商环境国际化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深入开展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改革创新，推动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性开放。全面实施外商投资法，推广实施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在数字经济、互联网、服务业等领域持续扩大开放。推动企业使用“线上一窗通”服务平台，全面推广电子营业执照和电子印章，提升企业开办便利度。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优化再造审批流程，提升建筑许可办理便利度。全面落实不动产登记、交易和缴税“一窗受理、并行办理”。实行企业进出口经营权登记备案容缺受理。

第四章 培育更高质量外向型经济

坚持“走出去”与“引进来”并重，提升曲靖利

用两个市场和两种资源的能力，不断提高外向型经济质量和效益，实现外贸进出口总额年均增长15%以上。

第一节 推动对外贸易跨越发展

依托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中国—南亚博览会、中国—东盟博览会，扩大传统出口市场，拓展新兴出口市场。建设高原特色农产品、建材陶瓷、有色金属精深加工、精细化工等一批出口加工基地，培育发展一批在国际市场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加工贸易企业，实现出口商品品质、量双提升。围绕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增加优质商品进口，立足产业发展需要扩大原材料、先进技术装备、关键零部件等领域产品进口。

第二节 吸引优质外资集聚

引进国际500强企业、“隐形冠军”企业、独角兽企业和高科技企业入曲发展。依托现有外商投资企业，大力开展以商招商和产业链招商，集中引进一批投资强度大、技术含量高、产业带动强、发展后劲足的外商投资项目。实现实际使用外资年均增长10%以上。

第三节 加大对外投资力度

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加快“走出去”的步伐，提升“走出去”的水平。鼓励本地企业到境外参与能源、矿产等战略资源以及其他产业的开发投资，支持本地企业“抱团出海”，到“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投资建厂，建立资源基地、海外营销网络，开展对外承包工程和对外劳务合作等，推动跨国跨地区经营。积极探索中高端劳务发展新模式，拓宽外派劳务渠道。

第五章 推动多领域交流合作

秉持“大开放”理念，坚持多领域、深层次开放，不断丰富开放内涵，持续提升对内对外交流合作水平。

第一节 扩大科技创新交流合作

积极参与中国—南亚科技伙伴计划，主动对接中国—南亚科技转移中心和中国—东盟创新中心建设，持续推动与南亚东南亚国家的科技合作。依托中国液态金属产业技术高峰论坛等，在科技创新、技术转移

与示范、共建联合实验室、科技人才培养等领域，不断深化与发达国家和地区的交流合作。积极参与南亚东南亚农业科技创新研讨会，加强与南亚东南亚国家在农业科技方面的合作。

第二节 扩大教育卫生交流合作

主动参与澜沧江—湄公河跨境传染病联防联控合作，探索涉外医疗服务合作模式。积极引进发达地区医院到曲靖共建专科医院和专科诊疗中心，推动更多本地医院与外地医院建立战略联盟。扩大曲靖师院留学生规模，积极探索中外合作办学新机制，推进学科共建等深度合作。针对产业工人培养需要，探索与南亚东南亚开展职业教育合作。面向文山、红河、六盘水、黔西南、百色等周边地区，积极开展曲靖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推介。

第三节 扩大文化旅游交流合作

与国内外企业和组织深度合作，深入挖掘、系统整理、广泛推广以彝文化、铜商文化、少数民族文化为主的珠江源文化。积极推动二彝书法展、珠源流域水彩画展等展会常态化运行，邀请顶尖专家学者参与，不断提高展会影响力。依托“国际高原体育城”建设，积极承办各类型国际国内大型赛事，主动承办东南亚运动会等国际活动。大力推介中国·云南·罗平国际油菜花文化旅游

节，逐步扩大珠江源美食文化节和宣威火腿美食文化节的影响力，积极推动与滇黔桂区域其他州市共同打造喀斯特景观精品旅游环线，不断深化曲靖与国内外地区的旅游往来。

第四节 扩大生态建设交流合作

深化珠江流域四省区联合保护机制，落实珠江流域跨省河流突发水污染事件联防联控协作机制，探索建立珠江流域生态协调与利益补偿机制，推动更大范围、更高层次的联合治理。充分发挥潇湘动物群、西屯动物群等古生物化石遗址以及富源大河古人类生活遗址等在世界地质学界和古生物界极具影响力的优势，积极与国内外自然遗产和古生物学界权威机构合作，开展自然遗产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生命起源和生物进化研究。

第五节 深化友好城市交流合作

健全与美国泰勒市、泰国佛统市、俄罗斯伏尔加格勒市等国际友好城市的互访机制，完善与浙江金华市、广东深圳市、上海宝山区等国内友好城市的合作机制，加强政府、企业、民间组织等多层次交流合作，积极开展多领域友好交流活动，推动在产业、科技、教育、医疗、文化、旅游、人才等领域实现合作共赢。

第十一篇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构建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坚决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的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

第一章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充分激发各类市场主体

创新创造活力，充分释放经济社会发展潜能动能，以有力举措把国有经济与民营经济共同发展提升到新水平。

第一节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围绕调整结构、畅通循环、促进创新、稳定增长，聚焦主责主业发展实体经济，加快培育一批具有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的产业集团，做大做强做优市发展投资集团、市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提升国有资本运营水平和资本回报率，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重大战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健全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探索推进国有

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加快完善国有企业市场化经营机制,推进能源、电信、公用事业等行业竞争性环节市场化改革。健全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推进国资监管机构职能转变,优化监管方式手段,切实维护国有资产安全。到2025年,基本形成符合全市国有企业发展要求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现代企业制度、市场经营机制,国有资本布局结构更趋合理。

第二节 激发民营经济活力

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系统清理各类显性和隐性壁垒,在市场准入、审批许可、经营运行、招投标等方面一视同仁,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大力弘扬企业家爱国实干、勇于创新、诚实守信的精神,鼓励企业家拓宽国际视野、强化社会责任,营造激励企业家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建立健全民营企业救助纾困机制,引导民营企业走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的道路,不断提升民营企业综合实力和竞争力。引导金融机构、核心企业、第三方专业机构等加强信息共享,共建综合服务平台,动态把握民营企业经营状况,创新金融产品,提高金融服务民营企业的整体性和协同性。完善促进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的法治环境和政策体系,帮助个体工商户解决租金、税费、社保等方面难题。到2025年,全市民营经济占GDP比重达56%以上。

第三节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坚持平等准入、公正监管、开放有序、诚信守法,实施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行动,推动形成高效规范、公平竞争、现代化的市场体系。推进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等要素市场化改革,健全要素价格形成、市场运行、参与分配机制,完善要素交易规则和服务体系,打通要素供给的堵点、痛点,实现要素高效、公平配置。完善现代产权制度,加强产权激励,深化自然资源、国有资产、知识产权等产权制度改革,健全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制度。强化市场监管,深化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提升市场综合监管能力。规范负面清单管理,实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外商投资负面清单制度,建立负面清单动态调整机制、第

三方评估机制、信息公开机制和统一的清单代码体系。健全公平竞争审查机制,统筹做好增量审查和存量清理,加强和改进反垄断及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司法,营造公平竞争的社会环境。

第二章 深化现代财税金融体制改革

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加强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强化财政金融协同,健全完善财政、金融、地方税政策体系,增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能力和制度支撑。

第一节 深化财政体制改革

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深入推行零基预算管理,强化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提高预算信息公开质量,建立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绩效与预算有机衔接的激励约束机制。深化国库管理改革,深入推行政府财务报告制度管理,建立财政资金支出精准、高效的管控机制。深化预算收入预期管理,建立财政资源统筹机制,推进财政支出标准化。提升财政综合保障能力,保障“三保”、民生等重点支出和重大战略性任务支出。健全政府债务管理制度,着力防范和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完善规范、安全、高效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深化财政体制改革,调整完善政府间收入划分、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转移支付制度等,推动形成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市级和市以下财政关系。

第二节 深化税收征管制度改革

进一步推动税务执法和服务方式改革创新,严格执行国家税费优惠政策,主动服务实体经济。加强地方税税源管理,逐步构建科学、合理、完善的地方税体系。深化税收工作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加强税费征管,优化纳税服务,推动税费办理统一化、规范化、标准化。抓住云南自贸区建设重大机遇,争取税收、金融、贸易便利化等试点改革政策在曲靖先行先试。

第三节 深化金融体制改革

构建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的体制机制,提升金融科技水平,积极稳妥发展供应链金融,增强金融普惠性。深化曲靖市商业银行改革,继续推动县级农村

信用社改制为农村商业银行。强化资本市场功能发挥,拓展直接融资渠道,推进企业上市。完善担保体系建设,推进曲靖市融资担保机构改革发展,增强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的担保增值功能。推动建立风险补偿机制,设立市级风险补偿基金,支持全市小微企业、“三农”贷款风险补偿及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代偿补助。健全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发展农业保险。推动建立风险分担机制,构建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和银行业金融机构共同参与、合理分险的银担合作机制。完善现代金融监管体系,提高金融监管透明度和法治化水平,健全金融风险防控制度体系,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第三章 持续推动社会事业改革

以全面改善民生为重点,推进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领域改革,强化政府公共服务职能,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快建立覆盖城乡的公共服务体系,不断提升全市公共服务水平。

第一节 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

积极稳妥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深化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制度改革,严格执行义务教育就近免试入学规定,推进义务教育学区化、集团化办学,全面消除大班额,有效控制大校额,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深化教师招聘和绩效分配制度改革,稳步推进基础教育学校校长职级制和义务教育教师“县管校聘”改革,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工资水平不低于公务员工资水平要求,充分调动广大教师积极性。完善民办教育分类管理,以营利和非营利分类管理为突破口,

实行分类管理、分类扶持。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制定义务教育办学水平评价办法,全面推进素质教育。

第二节 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

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加快建成覆盖全民、城乡统筹、权责清晰、保障适度、可持续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推进医药服务供给侧改革,增强医保、医疗、医药“三医联动”改革的整体性、系统性、协同性。加快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加快建设分级诊疗体系,推广远程医疗。支持社会办医。大力推进县域综合医改。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和医疗服务价格改革,推动建立现代医院管理体制。改革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提升疫情监测预警能力,健全重大疫情、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和救治体系。建立健全医疗纠纷化解机制。强化卫生监督综合执法体系建设,到2025年,全市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执法队伍规范化达标建设达100%。

第三节 深化社会保障制度改革

深化社会保障制度改革,继续完善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会保障基金后续管理。深入推进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基金省级统筹,确保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按照国家统一部署,建立健全合理兼顾各类人员的社会保障待遇确定和正常调节机制。优化简化低保、临时救助审核审批程序和手续。改进住房公积金提取、使用、监管机制。健全社会保障财政投入制度。深化殡葬服务改革,进一步加强殡葬基础设施建设。深入推进价格改革,完善价格管理制度,推动价格管理由直接定价向规范价格行为、服务宏观调控转变。

第十二篇 努力建设绿色生态美丽曲靖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深入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道路,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国家森林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创建成果,筑牢珠江源头和长江上游生态安全屏障,为把云南建成中国最美

丽省份和我国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作出曲靖贡献。

第一章 争当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

不断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大力推进省级生态

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努力在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中当好排头兵。

第一节 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

建立健全与主体功能区划相适应的财政、投资、产业、土地、人口、环境等配套政策和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资源有偿使用制度,落实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资源高效利用、生态修复制度,构建覆盖责任、监管、市场、信用、法律等领域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完善“三线一单”、固定污染源监管、生态环境公益诉讼、生态补偿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等制度,持续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考核和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第二节 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

以国家公园为主体,建立分类科学、布局合理、保护有力、管理有效、功能完备的自然保护地体系,提高自然保护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谋划建设一批自然公园,依托珠江源和富源十八连山等国家森林公园、会泽黑颈鹤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罗平生物群国家地质公园,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生物安全管理、遗传资源保护、外来物种管控,建立完善野生动植物保护和监测体系,实施珍稀濒危和极小种群物种拯救保护行动。建立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部门协作机制,健全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体系,提升重大野生动物疫情应急防控能力。

第三节 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坚定“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战略导向,立足生态系统整体性和长江、珠江流域系统性推动源头治理、综合治理,严格落实长江十年禁渔,实施南北盘江、牛栏江等重点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治理,建立生态保护和修复工作长效机制。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加强天然林生态保护,科学实施天然林生态修复,建立健全天然林保护修复责任体系,确保天然林面积稳中有增、功能逐步提升、治理持续提高。深入推进防护林体系建设。构建草原保护红线

监测预警。科学推进荒漠化、石漠化、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全面推行林长制、河湖长制,实现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目标。严格自然保护区范围和功能区调整,加强自然保护地监督管理。持续推进跨县(市、区)的水质横向补偿机制,推进重点流域生态补偿。抓好采煤沉陷区、独立工矿区建设。到2025年,珠江源头和长江上游的生态屏障更加牢固,森林覆盖率达52.5%以上,森林蓄积量达7500万立方米以上,湿地保护率达50%,草原综合植被覆盖率达88%,建成国家森林乡村50个、省级森林乡村300个。

第二章 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牢固树立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的理念,大力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第一节 大力发展绿色产业

开展绿色清洁生产行动,加大南北盘江、牛栏江重点流域工业企业清洁生产工作力度,建立流域内污染企业清洁生产审核长效机制。充分发挥绿色金融服务体系对绿色技术创新的支撑作用,依托循环经济产业园,推广节能技术和节能产品,加快发展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产业,推进各类开发区及冶炼、化工、液态金属等专业园区清洁生产。严格落实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加强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推广应用,全市城镇新建建筑全部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到2025年,工业园区内企业清洁生产审核率超过80%,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应用比例达70%。

第二节 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建立完善绿色低碳生活有关政策和管理制度,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出行、绿色商场、绿色建筑创建行动,广泛宣传推广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理念和生活方式,推动绿色消费,推行政府低碳采购,推进低碳发展试点示范,促进绿色发展。

第三章 持续推进生态环境治理

以提高环境质量为核心，实行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多污染物综合防治和环境治理，不断提高生态环境治理水平。

第一节 深入开展大气污染防治行动

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区域协同治理。推进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加快补齐臭氧治理短板。加快推进火电、钢铁、水泥等传统行业绿色转型升级，严格控制重型柴油货车污染，加强建筑工地扬尘防控和餐饮行业油烟治理。推进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污染治理。加大产业、能源、运输、农业投入、用地结构调整力度和大气污染治理力度，淘汰低效落后产能，持续改善环境空气质量。

第二节 深入开展水污染防治行动

统筹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治理。开展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强化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和动态跟踪，实施从水源到水龙头全过程监管。加强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管理。加快推进老城区雨污分流基础设施建设，实现乡镇以上新建城区雨污分流。稳步提升生态流量保障能力，全面开展水生态修复，实现南盘江天生坝至龚家坝河段水体“有鱼有草”“人水和谐”。到2025年，国控、省控断面水质稳定达到水环境功能区划要求。

第三节 深入开展土壤污染防治行动

加强土壤源头风险管控，严格农用地安全利用和建设用地风险防控，加大优先保护类耕地保护力度，着力控制农业面源污染，加强废弃农膜回收利用。加强对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的监管。开展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推进重点地下水污染源风险防控。推进长江经济带固体废物大整治，推进重点工业行业危险废物综合利用和安全处置，提升危险废物处置能力。全面开展垃圾分类，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减量化处置。加强重金属污染治理，减少重金属排放量。

第四节 积极应对气候变化

统筹推进应对气候变化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目标，提高风险管理和适应气候变化的能力，实施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推进排污权、用能权、用水权、碳排放权市场化交易。强化节能减排，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继续推进植树造林，积极发展碳汇林业，增强森林碳汇功能。加强各类灾害性天气监测预警，提高极端气候事件监测能力。开展气候可行性论证评估，科学防范和应对极端天气与气候灾害及其衍生灾害。

第四章 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构建覆盖全社会的资源循环利用体系，加快完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制度，大力推动重点产品规范化循环利用，完善和发展循环经济。

第一节 优化自然资源配置

打通“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转化通道，加强自然资源调查评价监测和确权登记，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完善市场化、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推进资源总量管理、科学配置、全面节约、循环利用。实施节水行动，建立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提高水资源、矿产资源开发保护水平。完善资源价格形成机制。落实能源消费总量和单位生产总值能耗“双控”措施，提升能源利用效率。

第二节 促进资源循环利用

加快构建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推进曲靖市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城市建设。实施循环发展引领计划，强化工业资源综合利用，加快再生资源技术装备改造升级，推动再生资源产业集聚发展。推动煤矸石、粉煤灰、工业副产石膏、冶炼和化工废渣等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加快产业园区循环化改造升级，延伸产业链，提高产业关联度。开展闲置土地清理，盘活存量建设用地，实现土地、资源、能源的高效利用和废弃物的资源化利用。推广“互联网+回收”新模式，逐步建设废弃物在线回收、交易平台。推进工业用水“双控”管理，强化工业用水源头监管，加强工业节水循环利用。到2025年，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2020年下降15%。

第三节 实施全民节能行动

实施全民节能行动计划，支持重点用能单位开展

能效综合提升示范，组织实施能量系统优化、电机系统节能改造、节能技术产业示范、煤炭消费减量替代、绿色照明灯推广等重点工程。加强资源国情教育，提升城乡居民节约意识。实行土地资源综合利用效率、

农业生产效率、生态供给效率差别化评价考核。建立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实施重大节水工程，提高用水效率。到 2025 年，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达 30%。

专栏 21 生态文明建设十大工程

1. 大规模国土绿化工程。实施森林生态修复与保护、天然林保护工程公益林建设、生物多样性保护等生态重点工程，推进珠江流域、牛栏江沿岸生态修复。到 2025 年，累计完成营造林草 100 万亩。

2. 湿地保护与修复工程。建立湿地保护红线制度，实行面积总量管控，有效遏制自然湿地萎缩和河湖生态功能下降趋势，主要河湖生态水量得到基本保证。推进重要湿地、一般湿地认定，在有条件的乡村推进小微湿地建设。到 2025 年，湿地保护率提高到 50% 以上。

3. 大气、水、土壤污染治理工程。推进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和火电、钢铁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加强以南盘江为重点的三大水系污染防治、饮用水水源地和不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开展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治，推进历史遗留废渣处置和受污染土壤修复治理。推动磷石膏、冶炼渣、尾矿等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

4. 重点区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以长江、珠江等流域和具有重要生态功能的大型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为重点，开展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对湖库水体分类开展生态环境安全评估。

5. 石漠化综合治理工程。推进以师宗、罗平、会泽为重点的石漠化综合治理，实施林草植被恢复、草食畜牧业、小型水利水保三大工程。到 2025 年，治理岩溶土地 14 万公顷、石漠化土地 7 万公顷。

6. 农村土地综合整治工程。继续开展农村地区建设用地整理和土地复垦，开展土地综合整治示范村镇建设。

7. 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计划。全面推进农业绿色生产方式，重点推广有机肥替代，持续实施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工作。优化施肥用药模式，推行定额施肥。清查禁用高毒农药，运用生物防治、生态调控、科学用药等绿色防控措施，推进专业化统防统治。到 2025 年，化肥利用率提高到 45% 以上，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 50%。

8. 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工程。推动畜禽粪污、病死畜禽、农作物秸秆、废旧农膜、废弃农药包装物 5 类农业废弃物治理及资源化利用。到 2025 年，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 99%，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 95%，当季农膜回收率达 90%。

9. 重大地质灾害隐患治理工程。实现山地丘陵区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全覆盖，全面完成山地丘陵区地质灾害详细调查和气象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开展全市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实施与评估，推进地灾防治项目建设。

10. 生态环保领域“1358 行动”。抓实环境质量持续改善“1 个总目标”。决战大气、水、土壤“3 大保卫战”。建立健全环境风险预警、环境问题大排查大整改、服务企业共商、司法与执法联动、轮流巡河“5 项机制”。开展建材、煤炭、水生态环境、大气环境、土壤环境、工业园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建设项目违法违规清理、创新驱动环保在行动“8 个专项行动”。

第十三篇 不断增进民生福祉

坚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努力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和社会保障体系，推进社会共建共治共享，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第一章 提高就业质量和居民收入水平

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促进充分就业，提高就业质量，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完善分配制度，优化收入结构，推动实现共同富裕。

第一节 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

把促进城乡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优先位置,实施就业优先政策,促进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充分发挥政府投资和重大项目对就业的带动作用,实施开发城乡基层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岗位、公益性岗位有关政策措施。有效实施各项就业援助计划,统筹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城镇困难人员、被征地农民、零就业家庭等困难群体人员的就业工作。建立跨区域劳务协作机制,推动区域劳务协作,促进劳动力转移就业。健全完善农民工进城务工和返乡创业的优惠政策体系,鼓励就地就近就业和返乡创业。进一步完善税费减免、社保补贴、创业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职业技能培训鉴定补贴、小额担保贷款等创业就业扶持政策。逐步扩大失业保险基金支出范围,完善失业保险监测制度,研究建立失业预警制度。

第二节 搭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

构建统一的人力资源市场,逐步建立政府监管、机构公开、协会自律、社会监督的人力资源市场监管体系。建立规范的人力资源用工信息系统,不断完善企业用工和人力资源状况数据库,健全供求信息动态监测、汇总和发布机制。鼓励支持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建立综合性服务场所,为劳动者和用人单位提供“一站式”就业服务。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和创业引领计划,加快全市青年创业示范园区建设,积极为以高校毕业生为重点的青年创业者提供项目孵化基地和服务场所。到2025年,通过创业担保贷款扶持创业3万人,吸纳和带动就业8万人。

第三节 加强就业创业培训

加强职业教育和职业技能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鼓励和支持有资质的社会力量开展就业技能培训,提高劳动者就业能力。大规模开展贫困家庭子女、未升学初高中毕业生、农民工、失业人员和转岗职工、退役军人免费接受职业培训行动。推行工学结合、校企合作、产教融合的技术工人培养模式。开展农村劳动力职业培训。通过线上线下方式对失业人员开展就业和创业培训,重点对有创业意愿并具备创业条件的城镇失业人员、高校毕业生、返乡农民工和农村富余

劳动力开展创业培训,培养“互联网+带货推广”、物流配送、网约服务等新兴行业急需人才。到2025年,开展农民工等重点群体职业培训14.5万人次。

第四节 提高居民收入水平

把提高居民收入水平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优先目标,优化收入分配结构,着力提高低收入群体的收入,大幅提高中等收入群体比重,推动居民收入和经济增长保持同步。拓宽居民劳动收入和财产性收入渠道,建立完善有利于扩大中等收入群体的体制机制,推动新型职业农民、中小企业经营者等进入中等收入群体,实现中等收入群体扩大与经济发展的良性循环和互促共进。合理提高工资性收入,完善工资制度,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增加居民财产性收入,完善按要素分配政策制度,健全各类生产要素由市场决定报酬的机制,探索通过土地、资本等要素使用权、收益权增加居民要素收入。提高经营性收入,大力发展现代农业和现代服务业,落实好降低实体经济成本各项政策,鼓励创新创业,充分利用互联网等新模式,拓宽经营性收入空间。鼓励城乡居民开展多种形式的经营活动,巩固提升城乡居民经营性收入。加快构建新型农业补贴体系,保障农民转移性收入稳定增长。统筹城乡社会救助,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保障失业保险金、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等正常支付。合理调整社会最低工资标准。

第二章 建设教育体育强市

以区域教育中心统领全市教育高质量发展,构建多元化办学体系,擦亮曲靖教育名片,打造国际高原体育城,建设教育体育强市。

第一节 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推进全员育人、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建立健全学校思想政治工作领导体系、工作体系、责任体系。增强学生文明素养、社会责任意识、实践本领,重视青少年身体素质和心理健康教育。加强和改进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和法治教育,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充分发挥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作用,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办好开放大学和在线教育,扩大社会成员接受多样化教育机会,建设学习型社会。

第二节 推进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

加快幼儿教育发展,推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提质,健全学前教育县、乡、村服务网络,深入推进“一村一幼”“一乡一公办”工程,实现村级幼儿园全覆盖,全面提高农村学前教育普及率。开展城镇小区配建幼儿园专项治理,补齐学前教育学位缺口,持续开展幼儿园“小学化”治理行动。提高义务教育质量,扩大城镇学校学位供给,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试就近入学,支持中小学校为学生提供丰富多彩的课后服务。实施第二轮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和能力提升工程,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和城乡一体化发展。实施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攻坚计划,提升高中阶段教育发展水平,建成结构合理、成本分担机制健全、办学行为规范、育人方式先进的高中阶段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城乡新增劳动力普遍接受高中阶段教育。全面推进“1+N”集团化办学,充分利用曲靖一中、曲靖二中、市民族中学及会泽、宣威知名高中的品牌优势,积极推进学联体建设,推行“领办型、合作型、帮扶型”发展模式,打造一批优质学校。支持曲靖师范学院举办附属学校。充分发挥优质普通高中面向云南省内和西南周边邻近省份的辐射作用,普通高中优质教育达到西部先进水平。到2025年,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85%,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7%以上,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92%以上。

第三节 推进职业教育特色发展

健全职业教育发展体系,落实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推进职业院校“双高”建设。加快推进曲靖职业技术学院二期建设,组建曲靖应用技术大学,实现“中职—高职—应用型本科”的衔接贯通,改进完善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办学模式,建设2—3个辐射全市的综合性公共实训基地,打造1—3个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联盟),大力培养技术技能人才。积极推进现代学徒制试点,建设一批现代学徒制和企业学徒制试点单位。加强各级各类工匠学校建设。加强职业学校“双师型”队伍建设。改革人才培养模式,

扩大职普融合试点班覆盖面,启动“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推动基础教育学历互认试点工作。加快发展特殊教育,搭建“医教结合、入学安置”等特殊教育服务平台,建立随班就读为主体、特教学校为支撑、送教上门为补充的特殊教育体系。规划建设“专门学校”,加强专门教育工作。

第四节 推进高等教育内涵发展

扩大优质高等教育资源,谋划建设高等教育集聚区,继续支持曲靖师范学院、曲靖医学高等专科学校、云南能源职业技术学院等高校提质扩容,支持云南工业技师学院向高等院校发展。支持曲靖师范学院打造一流本科教育,创建硕士授权高水平地方大学。支持曲靖职业技术学院设立二级学院,确保曲靖职业技术学院通过教育部评估,组建曲靖应用技术大学。加强前沿科学中心、协同创新中心、新型智库等创新平台基础能力建设,实施“一流专业建设计划”和“服务地方产业发展特色专业(群)建设计划”,建立校企、校政合作机制,提升高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加快教育对外开放进程,重点面向南亚东南亚国家创办分校、中文国际学校。

第五节 全面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提升教育教学能力,规范学校教师教育教学行为,提升学校教育质量。依托曲靖师范学院建设教师发展中心,构建教师专业发展支撑服务体系和分级分类培训体系,落实全省“万名校长培训计划”和义务教育青年教师培训工作。持续推进义务教育阶段校长教师定期交流轮岗制度,全面实施教师“县管校聘”。全面落实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稳定乡村教师队伍。推进“互联网+教师队伍”建设。推广省级公费师范生培养计划,培养小学全科教师和初中“一专多能”教师。落实职业学校教师企业轮训制度,实施5年累计不少于6个月的企业实践制度,大力培养“双师型”教师。以“三名”工作室创建为抓手,充分发挥名教师、名校长和名班主任的引领示范与带动作用,建设一支高素质教师队伍。到2025年,培训名教师1000名、名校长100名、名班主任500名。

第六节 推进体育事业蓬勃发展

实施全民健身补短板项目,加快建设体育健身公园、中小型全民健身中心、县级公共体育场馆、户外运动营地等公共体育设施,全面推进公益性大中型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向社会开放,满足人民群众健身需求。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推广普及工间操。做强竞技体育,充分发挥国家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基地效应,大力实施“奥运争光计划”和竞技体育“三星”工程,培育更多高水平体育竞技人才。推动体育与旅游、康养、文化等融合发展。推进国家社会足球场地设施建设试点,规划建设一批社会足球场,提升社会足球场基地化、产业化运营发展水平。成功打造2—3项曲靖精品IP赛事。做优学校体育,推进体教融合,推动“321行动计划”,确保中小学生每天体育锻炼1小时,不断增强青少年体质。

第三章 加快建设健康曲靖

以区域医疗卫生中心统领全市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预防为主方针,全面开展健康曲靖行动,提高曲靖医疗卫生辐射能力。

第一节 构建现代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坚持中西医并重,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将中医纳入多学科会诊体系,推进中西医协同治疗和科研攻关,提高重大疑难疾病的临床救治能力。推进三级医院标准化建设和临床医学分中心建设,规划建设一批独具地方特色的专科医院。开展医疗机构发热门诊改造和标准化建设,市级及人口大县各建设1所标准化传染病院(区),县级改扩建感染性疾病科。支持多元化办医,引导社会力量举办高水平医疗机构,重点向公立医院未覆盖领域发展,加强民营医疗机构诊疗行为监管。继续采取订单定向培养、“县管乡用”、对口支援等举措,提升乡镇卫生院医疗服务能力,建立乡村医生养老保障制度,落实好乡村医生健康“守门人”要求。继续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云南省基层医疗机构等级创建、社区医院创建,继续实施“一中心一站”建设。转变护理模式,建立医院—社区—

居家护理服务链。完善市、县、乡三级院前急救体系,加快互联网医院监管平台、“互联网+护理”“一部手机管健康”等平台建设。加强公共卫生和基层医疗卫生队伍建设,畅通人才引进渠道,扩大执业医师规模。到2025年,全市90%以上的乡镇卫生院和公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国家服务能力基本标准,每千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注册护士数分别达到3人、4人。

第二节 提高公共卫生保障水平

加快建立覆盖全市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提升城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普惠化、均等化、优质化,保障公共卫生安全。加强妇幼保健服务,提升孕产期保健服务水平,加快建设市级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中心,完善省、市、县三级孕产妇和新生儿危重症救治中心、出生缺陷综合干预中心和转运通道,力争90%的妇幼保健机构达到二级和三级妇幼保健机构等级标准。全面实施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开展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传播免费筛查和干预,提高妇女常见病筛查率和早诊早治率,加大乳腺癌、宫颈癌“两癌”筛查防控力度。加快发展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建立健全促进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政策支持体系、规范管理体系和服务供给体系。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完善生育服务,提高人口素质,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深入推进医养结合,构建综合连续、覆盖城乡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到2025年,婴儿死亡率、孕产妇死亡率分别控制在6.8‰、10万分之16以下,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5%以上,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80%以上。

第三节 提升公共卫生应急处置能力

建立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处置机制,健全医疗救治、科技支撑、物资保障体系,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进一步巩固和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体系,强化联防联控机制、平战结合机制和快速响应机制。改革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强化监测预警、风险评估、流行病学调查、检验检测、传染病防控、应急处置等职能,推进市、县两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标准化建设。进一步强化医疗机构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工作职责,加强乡镇卫生院、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哨点诊室建设,构建多层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体系,提升基层防控能力。加强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监督执法体系建设,全面提升综合监管监督执法能力。

第四节 持续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广泛动员全体居民参与爱国卫生运动,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持久开展“清垃圾、扫厕所、勤洗手、净餐馆、常消毒、管集市、众参与”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全面消除城乡裸露垃圾和城镇旱厕,完善公众洗手配套设施,改善餐饮服务场所环境卫生,大力推进公共场所常态化清洁消毒,彻底改变农贸市场“脏、乱、差”现状,引导全社会形成健康文明新风尚。全面推进卫生城镇村创建达标,着力健全完善常态化疫情防控体制机制,推动从环境卫生治理向全面社会健康管理转变。

第四章 健全多层次广覆盖社会保障体系

建立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

第一节 健全社会保险体系

持续推进社会保险法定人群全覆盖,解决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中小微企业和新业态从业人员及中断缴费人员的参保续保问题。推进工伤预防、补偿、康复“三位一体”的工伤保险制度体系建设。推进基金风险防控,建立社会保险欠费征缴长效机制,强化基金专项检查,确保基金安全、平稳运行。健全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稳健可持续的筹资运行和待遇调整机制,完善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待遇与经济发展联动调整机制。积极发展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健全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建立完善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到2025年,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5%以上,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5%以上。

第二节 完善社会救助体系

推进低保制度城乡统筹发展,健全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和特困人员救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加强最低生活

保障、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等各项社会救助制度的衔接,健全医疗救助、教育救助、住房救助、就业救助、受灾人员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和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落实法律援助、孤儿和困境儿童保障、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等多种救助帮扶措施,构建综合救助格局,强化急难社会救助功能,提升管理服务水平。健全社会救助与工商、金融、公安等部门信息比对机制,提高救助对象审核认定准确率,做到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应救尽救。拓展社会救助服务方式,扩大社会工作参与社会救助范围和领域。

第三节 健全养老服务体系

积极开发老龄人力资源,发展银发经济,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发展普惠养老和互助养老,支持家庭承担养老功能,实施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完善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网络,推进智慧养老服务建设,推动医疗卫生服务向社区家庭延伸,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鼓励支持民办养老机构规范发展,合理规划建设一批养老服务机构。加快各县(市、区)老年大学和老年体育设施建设,基本形成覆盖广泛、灵活多样、特色鲜明、规范有序的老年大学办学格局,提高老年健身服务能力。到2025年,力争做到农村敬老院全覆盖。每个县(市、区)建成1—2个护理型养老机构,争取利用闲置社会资源改造1—2所养老服务机构。建设居家养老服务中心775所。新增床位数17000张。每个县(市、区)至少建有1所老年大学、1个老干部活动中心,50%以上乡镇(街道)建有老年人活动室(馆)。

第四节 提升专项社会事务管理水平

完善退役军人优抚安置制度,加强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待遇保障、英烈褒扬和军休管理等服务保障,稳妥解决退役军人突出问题。加快优抚医院、光荣院建设。健全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搭建专业化残疾人综合服务平台,支持社会力量参与残疾人康复、托养和综合服务设施建设,每个县(市、区)建成1—2个残疾人康复中心和托养中心。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和儿童优先原则,实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严厉打

击侵害妇女儿童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完善农村留守儿童、留守妇女、留守老年人关爱保护体系。推进殡葬改革，推动婚姻、殡葬等领域移风易俗。完善帮扶孤儿社会福利制度。促进慈善事业、社会工作、志愿服务发展。

第五章 推动各民族紧密团结共同进步

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

第一节 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

把中华民族共同体教育、民族团结进步教育纳入国民教育、干部教育、社会教育全过程，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活动，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大力实施“十百千万示范创建工程”，全面推进民族地区乡村振兴。广泛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十进十创”示范单位、省级、国家级示范县（市、区）创建，各族群众对经济发展和社会治安满意度、城乡生态宜居满意度、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绩效评价满意度达90%以上，确保到“十四五”末民族地区基础设施达到全市农村总体水平。创成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

第二节 发展民族教育繁荣民族文化

大力发展民族教育，坚持办好民族中、小学，鼓

励有条件的县（市、区）开办少数民族初中班、高中班，在少数民族聚居区因地制宜开展“双语”教学。建立普通高中学校按少数民族人口比例定向招收、培养少数民族学生的政策机制。繁荣民族文化，实施少数民族优秀文化保护传承工程、少数民族文化精品工程，支持文艺院团和民族民间文艺团体发展，培养民族文艺领军人物和高素质人才。

第三节 健全维护团结稳定长效机制

落实好省、市、县三级同步监测监管影响团结稳定和联动响应处置突发事件的工作机制，积极开展团结稳定形势分析研判和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加强网络舆情应对处置工作。积极探索新时代的城市民族工作，做好城市少数民族服务工作。综合运用法律、教育、协商、调解等方法，预防和依法妥善处理影响民族团结的矛盾纠纷，提升应急管理能力。

第四节 提高依法管理宗教事务能力

坚持保护合法、制止非法、遏制极端、抵御渗透、打击犯罪的原则，分类做好佛教、道教、伊斯兰教、天主教、基督教方面的依法管理和互联网宗教事务工作，加强民族宗教领域意识形态工作，筑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维护宗教领域的和谐稳定，为曲靖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保障。

专栏 22 社会民生领域专项行动和重大工程

就业。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创业园区建设计划、失业保险援企稳岗“护航行动”、企业参保职工技能提升“展翅行动”，推动建设公共就业服务信息化平台、农民工返乡就业创业园区。到2025年，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累计达650万人次，动态消除城镇“零就业”家庭，实现城镇新增就业18.35万人，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85%。

教育体育。建设区域教育中心。实施学前教育配建达标工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程、普通高中教育优质覆盖工程、特殊教育提升工程、职业教育控规提质工程、高等教育晋级升等工程、智慧教育建设加快推进工程、教师队伍建设拓展提升工程、民办教育规范辐射工程。打造国际高原体育城。到2025年，麒麟区、沾益区、陆良县三个区县通过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国家评估认定，力争通过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的县（市、区）达到30%，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2.2平方米以上，每万人拥有足球场地1块以上。

卫生健康。建设区域医疗卫生中心，实施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传染病救治能力提升工程、疾控能力提升工程、妇幼健康保障工程、公共卫生能力提升工程、基层卫生能力提升工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工程、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工程。

社会保险。到2025年，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36.2万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328万人、失业保险参保人数26.5万人、工伤保险参保人数46.95万人。

社会服务。实施“智慧民政”工程、养老服务质量提升工程、老年大学建设工程、殡葬设施改造提升工程、社会福利设施建设工程、普惠托幼服务设施建设工程、退役军人褒扬优抚体系建设工程、残疾人综合服务体系建设工程、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工程。到2025年，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基本健全，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养老床位35张，护理型床位占比超50%。每个县（市、区）至少建有1所老年大学，50%以上乡镇（街道）建有老年大学分校（老年学校），30%以上行政村（社区）建有老年大学教学点。

民族宗教。开展“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创建、民族团结进步“十进十创”活动。

第十四篇 深入推进文化强市建设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坚定文化自信，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以文化为引领，全面提高社会文明程度和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相统一，建设文化强市。

第一章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深入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和工程，推动形成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思想观念、精神面貌、文明风尚、行为规范，显著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第一节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发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对国民教育、精神文明建设、精神文化产品创作生产传播的引领作用，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社会发展各方面。牢牢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发挥新闻媒体传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主渠道作用，建设网上传播阵地，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不断增强“四个自信”。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市民公约、村规民约、员工守则、学生守则、社团章程、家规家训，使之成为人们的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公园、主题广场、主题街道、主题村落、主题院落建设。加强公益宣传平台建设，通过短视频、动画短片、公益广告，

加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网上传播力度。

第二节 巩固思想文化阵地

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推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大众化，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弘扬党和人民在各个历史时期奋斗中形成的伟大精神，教育引导全社会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传承好红色基因，讲好红军长征两次过曲靖等红色故事，加快长征国家文化公园（曲靖段）建设，做好革命遗址及革命文物保护工作，打造和提升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大力推进“书香曲靖”建设，深入开展全民阅读活动。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事业，深化社会科学普及活动，不断提高市民人文社科素养。深入推进移风易俗行动，引导群众自觉抵制腐朽落后文化侵蚀。

第三节 推进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

深入实施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扎实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构建各方参与、多措并举的新时代公民思想道德建设格局。推进道德讲堂、好人墙、荣誉堂建设，组织“时代楷模”“云岭楷模”“道德模范”“最美珠源人”“曲靖好人”“文明市民”“新时代好少年”等先进典型推

荐选树和学习宣传。深入推进志愿服务制度化，建立完善志愿服务体系，提升曲靖“一座温暖人的城市”品牌。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深化拓展“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活动，激励人们向上向善、孝老爱亲。

第四节 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

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广泛组织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深入推进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创建，持续开展文明礼仪、文明交通、文明旅游、文明餐桌、文明上网等系列行动，引导广大群众争做文明市民。加强社会诚信体系建设，深化诚信宣传教育，健全守信联合激励、失信联合惩戒联动机制。提倡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开展以劳动创造幸福为主题的宣传教育。加强网络文明建设，发展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大力发展乡贤文化，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不断焕发乡村文明新气象。

第二章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全面繁荣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哲学社会科学事业。围绕“补短板、强弱项、提质量、增效能”的要求，加快城乡文化公共服务设施标准化、均等化、数字化建设，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第一节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巩固提升国家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创建成果，完善中心集镇文化服务功能，推动城乡公共文化设施提质增效。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建设公共图书馆和文化馆流动服务点，鼓励建设实体书店，打造“24小时自助图书馆”“家庭图书馆”“文化驿站”“城市书房”“农民文化公园”“农家书屋”。结合“宽带中国”“智慧城市”“智慧广电”等国家重大信息工程建设，推动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提升全市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等数字化水平，推动公共文化机构对馆藏资源进行数字化加工，开展旧志整理、古籍数字化、旧报纸数字化、珍贵文献影印出版等工作，打造“曲靖文旅数字化平台”，扩大基本公共文化服务覆盖面和影

响力。启动曲靖第三轮市志编纂工作。完善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免费开放保障机制，推动公共文化服务向“菜单式”“订单式”转变。

第二节 加快媒体深度融合

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实施全媒体传播工程，做强新型主流媒体，建强用好县级融媒体中心。加快曲靖日报历史旧报数字化及图书馆建设。建设以“云存储、云编辑、公有云”为主的4K超清网络制播系统，应用5G网络技术实现市县两级广播电视融媒体一张网制播，推动广播电视数字化信号市、县、乡、村四级覆盖，广播电视节目通过直播卫星传输及覆盖，力争实现广播电视数字化、超高清化、融合一体化。

第三节 丰富优质文化产品供给

积极实施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建立科学有效的文艺创作生产激励机制，创作生产更多传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现中华文化精神、反映人民群众审美追求、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相统一的优秀作品，推动文化艺术创新发展。实施文化精品“五个一批”工程，以历史文化、红色文化、民族民间文化等为题材，紧扣建党100周年、红军长征胜利85周年等重要时间节点，不断推出一批文艺精品，讲好曲靖故事。建立世居少数民族文学、音乐、舞蹈数据库。着力打造具有浓郁民族风格的舞剧、民族歌剧等舞台艺术作品。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组织各级文艺协会和文艺骨干送文化服务进广场。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引导各类社会组织、文化企业等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丰富公共服务供给，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和水平。

第三章 加快发展现代文化产业

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深化文化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以市场化、规模化、现代化推动文化产业繁荣发展。到2025年，力争文化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1.3%。

第一节 深化文化体制改革

完善文化管理体制和文化生产经营机制，加快国有经营性文化单位转企改制步伐，积极推进国有文化企业集团化发展，切实提升国有文化企业的整体实力和竞争力。创新文化企业经营机制和投融资体制，支持企业自主创新、自我发展，大力推进文化领域资源整合，增强文化产业发展后劲。强化文化市场监管，提升服务水平，优化资源配置，形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现代文化市场体系。充分利用各类文化产业博览会、交易会，为企业提供展示推广平台，做大做强文化市场。

第二节 充分挖掘本土文化价值

加大本土特色文化研究，建设地方特色文化资源数据库，推动民族民间文化艺术活动开展，支持开展“二爨”书法、珠江流域水彩画、版画双年展等活动，打造地方特色文化品牌。加强民间古籍普查、保护、研究、利用，强化重要文化和自然遗产、非物质文化遗产和革命遗址的系统性保护。加强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手工艺保护和传承，推动优秀传统手工艺商品化、产

业化。积极推进文物资源活化利用，建设和提升曲靖文化艺术中心、曲靖文学艺术馆、爨文化博物馆、云南罗平生物群国家地质公园等重大文化设施。依托曲靖师范学院建设“曲靖发展研究院”“中国爨文化研究院”“珠江源旅游发展研究院”三个新型智库。探索活化利用考古遗迹，培育考古遗址文化精品，充分发挥寥廓山两个地层分界明显的地质奇观、“潇湘动物群”和“西屯动物群”的独特优势，擦亮“古鱼王国”名片，谋划建设国家地质公园和世界地质公园，打造世界自然与文化遗产地。

第三节 大力培育新兴文化

大力发展数字出版、网络文学、文化电商、文创产品研发、数字创意、网络视听、多媒体制作、数字娱乐、智慧教育等新兴文化产业，定期举办创意产品大赛、旅游产品大赛、文学艺术创作大赛，推动文艺跨业态、跨门类、跨地区深度融合，向赋予传统文艺创作新活力和新动能转变。鼓励新文艺群体用足、用好、用活国家支持文化产业发展各项优惠政策，创作生产更多符合市场需求的新兴文化产品。

专栏 23 文化强市重点任务

1. 文化精品“五个一批”工程。推出一批新时代精品力作，创作一批文艺精品剧目，培育一批红色文化精品，开发一批文博精品，打造一批非遗文化精品。
2. 国家长征文化公园（曲靖段）建设工程。推进宣威、会泽、沾益等重点区域建设，打造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3. 曲靖文化艺术中心。建设集市文化馆、市演艺中心、市文学艺术馆、市非物质文化展示中心为一体的曲靖文化艺术中心。
4. 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提质增效工程。改扩建乡镇（街道）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到2025年，乡镇（街道）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全面达到国家标准，力争50%的乡镇（街道）独立设置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实现全覆盖。
5. 文物保护利用。加强对曲靖珠街八塔台古墓群、爨宝子碑等9处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中共罗盘地委指挥部、寥廓故居等23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三宝银子山城址、黄土坡古驿道及古建筑群等71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以及365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和重点革命文物的保护和修复工作。建设曲靖文物保护数据库。
6. 非遗传承保护。继续实施中国传统工艺振兴计划，加强以斑铜制作技艺、火腿制作技艺（宣威火腿制作技艺）为代表的2项国家级、31项省级、159项市级和183项县级非遗项目的传承保护力度。
7.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将富源古敢水族乡、师宗五龙壮族乡、罗平鲁布革布依族苗族乡、会泽新街回族乡等区域建设成为民族文化生态保护区，推动曲靖彝、苗、壮、布依、水、瑶等民族文化与创意产业有机融合。

第十五篇 统筹发展和安全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贯彻落实国家安全战略，维护国家安全，统筹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把安全发展贯穿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防范和化解影响全市现代化进程的各种风险，建设高水平平安曲靖，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

第一章 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

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安全重大决策部署，健全国家安全审查和监管制度，加强国家安全执法。加强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巩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坚定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全面加强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强化信息搜集研判和预警预测预防工作，强化对数据资源、网络信息和设施的保护，建立健全网络综合治理体系。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

第二章 确保国家经济安全

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实现重要产业、基础设施、战略资源、重大科技等关键领域安全可控。确保粮食安全，保障能源和战略性矿产资源安全。维护水利、电力、供水、油气、交通、通信、网络、金融等重要基础设施安全，提高水资源集约安全利用水平。维护金融安全，加大对非法集资、网络诈骗和金融领域失信问题专项治理力度，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控制债务总量，稳妥化解存量债务，严格控制新增债务，有效防控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健全常态化监测机制，及时处置潜在风险。建立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中长期协调机制。确保生态安全，维护新型领域安全。加强海外利益保护和风险预警防范。

第三章 保障人民生命安全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

摆在首位，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着力推进应急管理 and 安全生产治理能力现代化。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有效遏制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建筑施工、道路交通、消防等安全事故。建立安全风险评估制度，建立重大危险源及事故危险点集中分级监控与网络监测系统，构建重大事故隐患、重大危险源动态监管及监控预警机制。强化生物安全保护，提高食品药品等关系人民健康产品和服务的安全保障水平。提升洪涝干旱、森林火灾、地质灾害、地震等自然灾害防御工程标准，加强抗震设防管理，加快江河控制性工程建设。健全应急救援体系，建强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健全统一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健全有关工作机制和应急预案，提高危机处置能力，提高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到2025年，全市亿元GDP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下降30%以上。

第四章 全力支持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

坚持把习近平强军思想贯穿于国防建设全过程、各领域，坚决扛起地方党委党管武装工作政治责任，全力支持和服务好国防和军队建设。深入贯彻新修订的《国防法》《军事设施保护法》等法规，规范工作秩序，提高依法抓建能力。深化国防动员体制改革，编实国防动员机构，健全国防动员工作机制。聚焦主责主业，扎实抓好民兵整组、潜力调查、兵役征集、军事设施保护等工作落实。加强国防基础设施建设，统筹推进民兵训练基地、智慧动员、人防设施、国防公路等建设，做好曲靖市民兵武器仓库整体搬迁，提升国防动员保障能力。深入做好双拥共建工作，巩固“全国双拥模范城”创建成果，落实随军家属就业安置、军人子女入学入托等优待办法，提高新形势下双拥工作水平。全面加强国防教育，抓好国防教育主题园、国防教育一条街建设，推进国防教育“五进”活动，不断增强全民国防意识。推进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抓好重点领域军民融合和军地资源整合利用，大力培育军民融合产业，探索曲靖军民融合发展新路径。

第十六篇 加快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以创建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为抓手，推进市域社会治理体制现代化、布局现代化、基层基础现代化、法治政府和法治社会一体化建设，实现政府治理同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

第一章 推进市域社会治理体制现代化

创新市域社会治理体制现代化，横向构建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群团助推、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社会共治同心圆，纵向打造市、县、乡、村四级权责明晰、高效联动、上下贯通、运转灵活的社会治理指挥体系，打通社会治理“最后一公里”。党委定期研究社会治理工作。政府树立“管行业必须管社会治理、抓业务必须抓社会治理”责任意识，抓好重点行业领域源头治理和乱点治理，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与经济工作同步谋划、同步部署、同步落实。完善多种民主协商和社会协同制度，推进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规范化建设，加强社会组织建设，引导社会组织专业规范运作。创新人民群众参与社会治理的组织形式，拓宽乡贤、志愿者等新社会阶层参与社会治理的渠道。

第二章 推进市域社会治理布局现代化

紧紧围绕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任务，重点实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平安建设工程、矛盾纠纷及信访问题多元排查化解工程等“十二大工程”，全面提升社会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全力维护国家政治安全，严密防范和有效打击各类渗透颠覆破坏活动，依法打击邪教活动，深化反恐防暴反分裂斗争，防范宗教极端势力，铲除影响政治安全的土壤。完善人防、物防、技防与大数据协同一体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发挥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网优势，加快“雪亮工程”升级扩容，提高预测预警预防各类风险能力。建立完善扫黑除恶长效常治机制，推

动扫黑除恶长效常治与社会治理有效衔接、有机融合。深化禁毒人民战争，严厉打击盗抢骗、黄赌毒、食药环等违法犯罪，增强社会治安防控的整体性、协同性、精准性。建立重大社会矛盾风险市域化解稳控机制和一般社会矛盾纠纷基层吸附化解机制，全面防范化解集资融资、煤矿生产、征地拆迁等领域涉访风险隐患，强化“三访”整治，重点化解社会矛盾风险及涉军、涉教、涉运等涉众信访矛盾。

第三章 推进市域社会治理基层基础现代化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强化基层社会治理基础，重点推进市、县两级社会治理中心（综治中心）、乡镇（街道）党群服务和社会治理中心、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枫桥式”示范集群、基层“平安细胞”、基层基础信息化智能化建设，发挥市、县两级社会治理中心统筹协调、数据研判、指挥调度、决策服务等职能，打造乡镇（街道）抓党建、抓治理、抓服务的战斗堡垒，推行村（社区）干部队伍“缩面提标”改革，不断提高网格化服务管理能力。建设“枫桥式公安派出所”“枫桥式司法所”“枫桥式信访代办站（点）”，开展地区平安创建、行业平安创建和单位平安创建，推动社会治理数据流与业务流、管理流深度融合，不断提升“智治”能力水平，打造社会矛盾市域“终点站”。

第四章 推进法治曲墙建设

坚持依法治市、依法行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推动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化建设。深入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全面推进“法律六进”，提升公众法律素养。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提高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努力建成“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完善行政立法体制机制，提高地方立法工作质量和效率。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大食品药品、公共卫生、野生动物保护等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

体系建设。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完善诉源治理等预防性法律制度。深化执法司法制约监督

体系改革，建设公正高效权威的社会主义司法体制。

第十七篇 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

充分发挥监督在保障执行、促进发展中的作用，全力推动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落地见效，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持续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干事创业的发展环境。

第一章 坚持党对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的统一领导

坚持党对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的统一领导，守住政治监督根本定位，把“两个维护”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任务，聚焦政治原则、政治生态、政治担当，加强对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紧紧围绕“十四五”规划实施，加强对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等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做到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到哪里，监督检查就跟进到哪里。各级党委（党组）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对本地区本单位政治生态负全面责任，推动每条战线、每个领域、每个环节的政治监督工作抓实抓细，以强有力的监督保障“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第二章 建立健全权威高效的党内监督体系

扎实推进党内监督工作高质量发展，坚持系统思维，以党内监督为主导，推动各类监督有机贯通、相互协调。坚持党内监督没有禁区、没有例外，强化自上而下的组织监督，改进自下而上的民主监督，发挥同级监督作用，强化党员领导干部日常监督。深化政治巡察，坚持发现问题、形成震慑不动摇，建立巡视巡察上下联动监督网，切实发挥监督“利剑”作用。健全派驻机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推进纪律监督、

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察监督统筹衔接。抓住“关键少数”，形成“头雁效应”，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促使“一把手”和领导班子正确履职、秉公用权。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科学精准监督执纪问责，精准运用“四种形态”，做到抓早抓小、防微杜渐。

第三章 实现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的全面有效覆盖

加强监督从“有形覆盖”到“有效覆盖”。加强上级纪委监委对下级纪委监委的领导，推进双重领导体制具体化、程序化、制度化。加强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检查部门、派驻纪检监察组、巡察机构之间的监督互动，推进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察监督统筹衔接，推进纪检监察监督同人大监督、民主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以及审计监督、统计监督协调配合、成果共享。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的监督主体作用，全面推广乡贤参与基层监督助力社会治理工作提档升级，构建覆盖基层的监督体系，加大对基层干部和公职人员的监督约束力度。推进公权力运行法治化，消除权力监督的真空地带，压缩权力行使的任性空间，建立完善的监督管理机制、有效的权力制约机制、严肃的责任追究机制，以有力有效的监督提高发现和解决问题能力，进一步做实监督全覆盖。

第四章 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受贿行贿一起查，不断实现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战略目标。始终保持高压惩治

态势，持续加大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等行业、部门的反腐败力度，特别是对“十四五”时期基础设施建设、新型城镇化等领域靠前监督、全程监督，坚决查处各种腐败问题，持续强化“不敢腐”的震慑。各级党委（党组）切实推进本地区本部门的制

度建设，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健全完善体制机制，补齐制度短板，形成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的长效机制，共同构建“不能腐”的防范机制。规范党内政治生活，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发展积极健康的党内政治文化，全面净化党内政治生态。

第十八篇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曲靖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纲要”），是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行动纲领，经曲靖市人民代表大会审查批准，具有法律效力。纲要的实施要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更好履行各级政府职责，健全统一规划体系，完善监测评估机制，确保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层群众自治制度，增强群众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实效。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作用，把各自联系的群众紧紧凝聚在党的周围。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和谐。全面贯彻党的侨务政策，凝聚侨心、服务大局。

第一章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贯彻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党的领导落实到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各方面，推动党领导经济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建立健全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指标体系、政策体系、考评体系等，改进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政绩考核，发挥督查考核指挥棒作用。完善决策咨询体系，加强调查研究，提高科学决策水平。

第三章 加强规划协调管理

加强规划衔接协调，坚持下位规划服从上位规划、下级规划服务上级规划、等位规划相互协调，建立以市级发展规划为统领，空间规划为基础，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地方规划、年度计划等为支撑的发展规划体系，做到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市直有关部门要组织编制一批市级专项规划特别是重点专项规划，细化落实本规划提出的主要目标任务。县级地方规划要做好发展规划、主要目标、重点任务、重大工程项目与市级规划的有机衔接。加强统筹管理和组织协调，探索建立目录清单、编制备案、衔接协调等规划管理制度，推动规划基础信息互联互通和归集共享。

第二章 推进社会主义政治建设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制度自我完善和发展。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的监督，保障人民依法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加强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建设，发挥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独特优势，提高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水平。健全基

第四章 强化规划实施要素支撑

积极对接国家、省级规划和重点投向，谋划储备和加快实施一批具有全局性、基础性、战略性的重点项目、重大工程，促进投资稳定增长和结构优化，发挥重大项目对规划实施的核心作用。完善部门互动、上下联动的重大项目协调服务体系，优先保障规划选

址、土地供应、资金安排,确保项目进度和质量要求。建立健全预算管理和投资管理协调统一、相互促进的联动机制,完善以规划定项目、以项目定资金的长效机制,加强财政预算与规划实施的衔接协调,强化各级财政对规划实施的保障作用。中期财政规划和年度预算要结合本规划提出的目标任务和财力可能,合理安排支出规模和结构。

第五章 压实规划实施责任

纲要确定的约束性指标和重点任务,由市人民政府

府分解细化,各级各部门要按照“统筹协调、分工负责”的原则,制定规划实施方案,分解工作任务,落实工作责任,确保纲要主要目标和任务顺利完成。纲要提出的预期性指标和产业发展、结构调整等任务,主要依靠市场主体的自主行为实现,要通过完善市场机制和利益导向机制,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最大限度激发市场主体的积极性和创造力,引导市场主体行为与政府战略意图相一致。纲要提出的市级重点专项规划,按照“谁牵头编制谁组织实施”的基本原则,细化实施方案,确保专项规划有效落实,有力支撑好纲要的顺利完成。

专栏 24 约束性指标和主要任务部门责任分工

——约束性指标

1.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市教育体育局牵头负责)
2. 单位 GDP 能源消耗下降(市发展改革委牵头负责)
3.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下降(市生态环境局牵头负责)
4. 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市生态环境局牵头负责)
5.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市生态环境局牵头负责)
6. 森林覆盖率(市林草局牵头负责)
7. 粮食总产量(市农业农村局牵头负责)

——主要任务

1. 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市商务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投资促进局、市发展改革委牵头负责)
2.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市科技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牵头负责)
3. 坚决打好世界一流“三张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能源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教育体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金融办、市烟草公司牵头负责)
4. 大力推进“数字曲靖”建设(市大数据中心牵头负责)
5. 加快新型城镇化高质量发展(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城市管理局牵头负责)
6. 构筑现代基础设施网络(市交通运输局、市能源局、市水务局、市商务局牵头负责)
7.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市乡村振兴局牵头负责)
8.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市农业农村局牵头负责)
9. 扩大和深化对内对外开放(市商务局、市政务服务局、市外事办牵头负责)
10.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市委改革办、市国资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市金融办、市税务局、市教育体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牵头负责)
11. 努力建设绿色生态美丽曲靖(市生态环境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林草局牵头负责)
12. 不断增进民生福祉(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教育体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民政局、市民族宗教委牵头负责)
13. 深入推进文化强市建设(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委宣传部牵头负责)
14. 统筹发展和安全(市发展改革委、市应急局、曲靖军分区牵头负责)
15. 加快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市委政法委、市公安局、市司法局牵头负责)

专栏 25 市级重点专项规划

1. 《曲靖市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2021—2025年）》（市交通运输局牵头）
2. 《曲靖市水安全保障规划（2021—2025年）》（市水务局牵头）
3. 《曲靖市能源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市能源局牵头）
4. 《曲靖市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规划（2021—2025年）》（市大数据中心牵头）
5. 《数字曲靖发展规划（2021—2025年）》（市大数据中心牵头）
6. 《曲靖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1—2025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
7. 《曲靖市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市商务局牵头）
8. 《曲靖市现代农业产业发展规划（2020—2025年）》（市农业农村局牵头）
9. 《曲靖市农业农村发展规划（2021—2025年）》（市农业农村局牵头）
10. 《曲靖市文化旅游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市文化和旅游局牵头）
11. 《曲靖市扩大对内对外开放发展规划（2021—2025年）》（市商务局牵头）
12. 《曲靖市新型城镇化发展规划（2021—2035年）》（市发展改革委牵头）
13. 《曲靖市中心城市建设发展规划（2021—2035年）》（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牵头）
14. 《曲靖市巩固脱贫成果发展规划（2021—2025年）》（市乡村振兴局牵头）
15. 《曲靖市科技创新发展规划（2021—2025年）》（市科技局牵头）
16. 《曲靖市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25年）》（市生态环境局牵头）
17. 《曲靖市教育体育事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市教育体育局牵头）
18. 《曲靖市健康服务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市卫生健康委牵头）
19. 《曲靖市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2021—2025年）》（市民政局牵头）
20. 《曲靖市应急管理发展规划（2021—2025年）》（市应急局牵头）
21. 《曲靖市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发展规划（2021—2025年）》（市委政法委牵头）
22. 《曲靖市消防救援事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市消防救援支队牵头）
23. 《曲靖市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2021—2025年）》（市发展改革委牵头）

第六章 加强规划监测评估

纲要中提出的主要目标任务、重大工程项目、重大政策、重大改革举措等，要强化监测评估和跟踪落实，提升纲要的严肃性、权威性、约束力。规划编制部门要及时组织开展规划实施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规划实施情况作为有关部门

和地方各级领导班子、领导干部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对于推进不力、落实责任不到位的有关部门和人员，严肃追究责任。规划编制部门要将规划实施情况作为政务信息公开的重要内容，及时公布实施进展，切实加强督查、考核等工作，自觉接受曲靖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主动接受市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舆论监督。